

标段编号: 2018-440300-47-01-717047004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招标投标

## 文件

标段名称: 深圳国际生物谷坝光核心启动区江屋山公园项目（监理）

（重新招标）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8月27日

## 附表 1：资信要素一览表填报模板

投标人根据资信要素自行统计。为方便招标人整理汇总各投标人资信要素信息，请各投标人提供《资信要素一览表》，并按资信要素一览表填报模板。

资信要素名称	填报模板	备注
企业资质	企业资质为：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房屋建筑工程甲级	1、提供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原件备查。
项目负责人资格（含近 12 个月社保）	<p>项目负责人：崔胜男（姓名）</p> <p>项目负责人资格：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p> <p>项目负责人社保：2024 年 8 月-2025 年 8 月。</p>	<p>1. 提供项目负责人注册证书原件扫描件；</p> <p>2. 提供项目负责人近 12 个月（本工程截标之日前 12 个月）社保证明扫描件（如截标之日前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p> <p>3.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p> <p>（1）项目负责人社保页码：8</p> <p>（2）项目负责人资格页码：5-7。</p>
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优先提供园林绿化工程（不超过五项）	<p>1. 完工时间：2023 年 4 月 11 日，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监理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616.3521 万元。</p> <p>2. 完工时间：2024 年 9 月 26 日，大沙河生态长廊景观项目（监理） I 标段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528.2445 万元。</p> <p>3. 完工时间：2020 年 9 月 8 日，罗田森林公园监理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196.7567 万元。</p> <p>4. 完工时间：2025 年 2 月 14 日，南山商业文化中心区景观水池改造项目（监理）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122.754255 万元。</p> <p>5. 完工时间：2023 年 3 月 9 日，大浪文化公园景观提升工程监理工程（工</p>	<p>1. 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完工验收时间、验收结论进行标记。</p> <p>2.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p> <p>（1）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项目 1：10-13；项目 2：34-38；项目 3：64-68；项目 4：81-92；项目 5：98-102；项目 6：107-111</p> <p>（2）完工验收报告页码；项目 1：14-33；项目 2：39-63；项目 3：项目 4：69-80；项目 5：103-106；项目 6：112-118</p> <p>（3）指标数据页码；项目 1：12；</p>

# 深圳国际生物谷坝光核心启动区江屋山公园项目（监理）（重新招标）

资信标

<p><u>项目负责人</u> <u>近五年(从本工</u> <u>程截标之日起倒</u> <u>推)同类工程</u> <u>(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优先提供园林绿化</u> <u>工程(不超过五</u> <u>项)</u></p>	<p><u>程名称), 合同价: 118.380605 万元。</u>  <u>6. 完工时间: 2023 年 3 月 22 日,</u> <u>侨城北公园项目(监理)工程(工程名</u> <u>称), 合同价: 116.292 万元。</u></p>	<p>项目 2: 36; 项目 3: 66; 项目 4: 84; 项目 5: 100; 项目 6: 109  (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 无。</p>
	<p><u>项目负责人: 崔胜男(姓名)</u>  <u>1. 完工时间: 2023 年 4 月 11 日, 环西</u> <u>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监理工程(工</u> <u>程名称), 合同价 616.3521 万元。</u>  <u>2. 完工时间: 2022 年 9 月 14 日,</u> <u>环银湖水库碧道建设工程(监理)监</u> <u>理工程(工程名称), 合同价 110.03 万</u> <u>元。</u>  <u>3. 完工时间: 2021 年 8 月 10 日,</u> <u>常兴路拓宽改造工程(学府路-桃园路)</u> <u>监理工程(工程名称), 合同价 102.83</u> <u>万元。</u>  <u>4. 完工时间: 2021 年 7 月 29 日,</u> <u>地铁 5、9 号线南山绿化恢复工程监理</u> <u>(南山书城站至荔林站及荔湾站标段)</u> <u>工程(工程名称), 合同价 42.8576 万</u> <u>元。</u>  <u>5. 完工时间: 2022 年 5 月 10 日,</u> <u>盐梅路改造工程(监理)工程(工程名</u> <u>称), 合同价 954.9288 万元。(在建)</u></p>	<p>1. 证明资料要求: 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项目负责人姓名、完工验收时间、验收结论进行标记。  2.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 包括:  (1) 项目负责人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项目 1: 120-123, 项目 2: 144-148, 项目 3: 162-166, 项目 4: 174-178, 项目 5: 181-187  (2) 项目负责人姓名签字签章页码; 项目 1: 127、130、134、138、142, 项目 2: 155, 项目 3: 172, 项目 4: 180, 项目 5: /  (3) 指标数据页码; 项目 1: 122, 项目 2: 147, 项目 3: 164, 项目 4: 176, 项目 5: 183  (4) 完工验收报告页码; 项目 1: 124-143, 项目 2: 149-161, 项目 3: 167-173 项目 4: 179-180, 项目 5: /  (5)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 无。</p>

## 1、企业资质

### 营业执照



## 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D3栋203	
建立时间	1995年07月26日	
注册资本	88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365214U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E144010347-4/1	
有效期	至2029年05月17日	
法定代表人	王焱	职务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王焱	职务 企业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吴鸣秋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企业名称:深圳市龙溢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2005年11月21日 2025年05月01日,“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山东乾斯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化工石油工程监理甲级,机电安装工程监理甲级”资质,“山东乾斯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未办理工商注销,颁发1年有效期资质证书。 2025年08月18日,“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山东乾斯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化工石油工程监理甲级,机电安装工程监理甲级”资质,“山东乾斯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已经办理工商注销。	

业 务 范 围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化工石油工程监理甲级; 电力工程监理甲级;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机电安装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发证机关(章)  
2025年08月18日  
No.EF 0198405

## 2、项目负责人资格（含近 12 个月社保）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崔胜男

身份证号：430902198510046518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施工管理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管理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119165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崔胜男

社保电脑号: 615838253

身份证号码: 430902198610046518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185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20185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20185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20185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0185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0185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0185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0185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0185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4	20185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5	20185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6	20185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7	20185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8	20185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合计			9702.72	4671.68		4311.95	1724.78		431.2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 3391ee516811816w )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1850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打印日期: 2023年8月25日  
证明专用章

### 3、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项目类型	竣工验收日期	合同金额 (万元)
1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监理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市政绿道	2023.4.11（竣工）	616.3521
2	大沙河生态长廊景观项目（监理）I标段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市政公园	2024.9.26（竣工）	528.2445
3	罗田森林公园监理	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局	市政公园	2020.9.8（竣工）	196.7567
4	南山商业文化中心区景观水池改造项目（监理）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市政景观	2025.2.14（竣工）	122.754255
5	大浪文化公园景观提升工程监理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市政公园	2023.3.9（竣工）	118.380605
6	侨城北公园项目（监理）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市政公园	2023.3.22（竣工）	116.292

1.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监理（简化招标）（监理费：616.3521万元）





合同编号: 2019S263JL001

##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

### 监理服务合同

委托人: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经公开招标，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监理）（简化招标）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3. 工程规模：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全长约 3.7km，连接燕清溪碧道，经过麒麟山庄、紫荆山庄，再到西丽水库管理处，同时与大沙河生态长廊联通起来。沿线结合绿道周边地形、地貌、水文、生态环境等优质自然条件，适度打造品质活力的休闲空间、安全舒适的观景平台和引人入胜的玩赏景点，同时开展绿道配套服务设施、绿化提升、给排水、电力照明、智慧城市等工程的建设，并应预留与周边城市片区功能、其他绿道的衔接条件。示范段总投资估算约 38000 万元，其中建安费约 32300 万元。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二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7. 其它：本项目监理包括工程施工前期准备阶段的咨询和配合服务；工程全过程的质量、进度、成本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合同、信息等方面协调管理、竣工验收及保修期的监理。保修阶段的配合服务工作，保修阶段检查和记录工程质量缺陷，对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审核修复方案，监督修复过程并验收，审核修复费用。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崔胜男，联系方式：\_\_\_\_\_身份证号码：430902198510046518  
注册号：44018913

####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暂定合计总金额为（大写）：陆佰壹拾陆万叁仟伍佰贰拾壹元整  
(¥ 6,163,521.00 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587.002	29.3501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21 年 09 月 01 日起至 2025 年 02 月 27 日止，总计 1276 日历天，具体以开工令为准。其中：

- 施工阶段：自 2021 年 09 月 01 日起至 2023 年 02 月 27 日止，共 545 日历天；
- 保修阶段：自 2023 年 02 月 28 日起至 2025 年 02 月 27 日止，共 731 日历天；

#### 七、双方承诺

-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 八、合同订立

- 订立时间：2021 年 9 月 18 日。

- 订立地点：深圳市。

-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叁份。

委托人：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盖章） 受托人：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住所：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章)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项目景观工程一标段  
(简化招标)

建设单位（公章）：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2023年4月11日

发出日期：2023年4月11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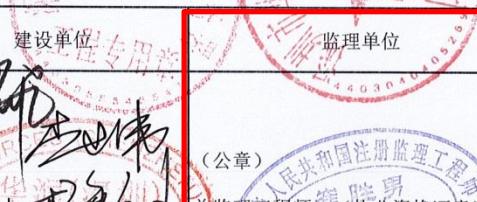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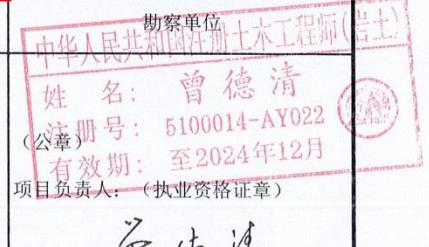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项目景观工程一标段（简化招标）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道路全长1.5km	工程造价（万元）	6973.874017
结构类型	沥青混凝土路面	开工日期	2022年2月28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3年4月11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登记号	202203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信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翰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 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合格。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符合要求
	设备安装	符合要求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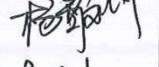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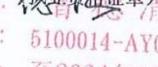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项目景观工程三标段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4月11日

发出日期: 2023年4月11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项目景观工程二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Y302与沁园路交叉口附近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建筑面积约为15000m <sup>2</sup>	工程造价（万元）	12798.8
结构类型	混凝土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22年6月8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3年4月11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查站	监督登记号	2022049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翰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查站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中建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 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工程完成情况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1. 土建工程所含地基基础、主体结构、装饰装修、屋面、绿化、道路、附属等分部工程，验收均达到合格。 2. 各种工程材料及设备质量证明文件齐全，质量合格；施工过程的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3. 有关使用安全、使用功能和的检测资料完整，合格；均满足设计文件及有关技术规范的要求。 各分部工程通过中间分部验收。	
工程质量情况	设备安装	1. 设备工程所含给排水、电气、照明等分部工程，验收均达到合格。 2. 各种工程材料及设备质量证明文件齐全，质量合格；施工过程的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3. 有关使用安全、使用功能和的检测资料完整，合格；均满足设计文件及有关技术规范的要求。 各分部工程通过中间分部验收。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p>华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p> <p>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11日</p> <p>（公章）</p>	<p>监理单位</p> <p>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4月11日</p> <p>（公章）</p>	<p>施工单位</p> <p>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11日</p> <p>（公章）</p>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p>分包单位</p> <p>设计单位</p> <p>勘察单位</p> <p>（公章）</p>	<p>（公章）</p>	<p>（公章）</p>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p>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11日</p> <p>（执业资格证章）</p>	<p>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11日</p> <p>（执业资格证章）</p>	<p>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11日</p> <p>（执业资格证章）</p>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项目景观工程三标段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深圳）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17年4月1日

发出日期: 2017年4月1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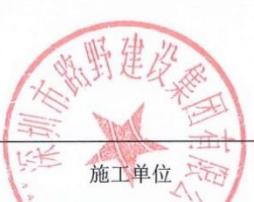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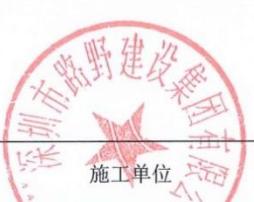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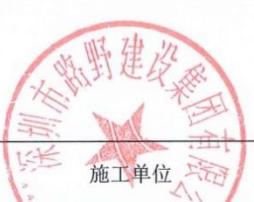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项目景观工程三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工程造价（万元）	7427.8236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2年7月21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3年4月1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登记号	2022125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路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翰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深圳市正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符合要求
	设备安装	 姓名: 曾德清 注册号: 5100014-AY022 有效期: 至2024年12月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日期: 2023年4月11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日期: 2023年4月11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日期: 2023年4月11日
	分包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日期: 2023年4月11日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日期: 2023年4月11日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日期: 2023年4月11日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日期: 2023年4月11日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项目西丽湖路地下管  
线扩容工程（简易招标）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工程专用章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4月11日

发出日期: 2023年4月1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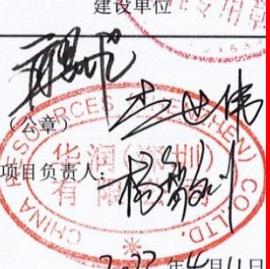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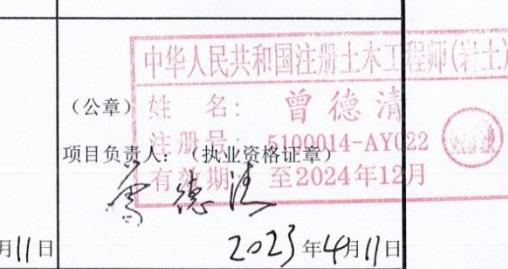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项目西丽湖路地下管线扩容工程（简易招标）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工程造价（万元）	2685
结构类型	市政管网	开工日期	2022年4月16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3年4月11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登记号	2022085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信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翰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 的其他 验收文 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合格。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符合要求
	设备安装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李世伟 项目负责人: 李世伟 2023年4月11日	 (公章) 李晓娟 总监理工程师: 李晓娟 执业资格证章 项目负责人: 李晓娟 2023年4月11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曾德清 项目负责人: 曾德清 2023年4月11日	 (公章) 曾德清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项目负责人: 曾德清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4月11日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项目绿化工程（简易招标）（重新招标）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4月11日

发出日期: 2023年4月11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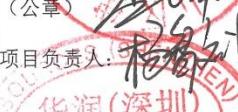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项目绿化工程（简易招标）（重新招标）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工程造价（万元）	2161.8673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2年9月12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华创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翰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精恒工程检验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2023年3月15日	表D. 0. 2	验收合格

##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绿化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绿化工程符合要求)	
	设备安装	符合要求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2023年8月10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0月11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11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10月11日	(公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曾德清 注册号: 5100014AY032 有效期: 至2024年10月11日 2023年10月11日

## 履约评价

## 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评价期限	2021年09月1日至2023年04月11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水利水电工程监理甲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D3栋203	
法定代表人	王焱	电话	15814425357	项目负责人	崔胜男	电话 18688957653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项目			承包范围	具体详见合同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合同价	32000(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1年09月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年02月27日		合同工期 545(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2年02月28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3年04月11日		实际工期 437(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2	技术经济实力					
3	施工过程管理					
4	进度控制					
5	配合与服务					
6	资金支付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85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60≤总分<84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总分<59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签认或拒签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2.大沙河生态长廊景观项目（监理）I标段（监理费：528.2445万元）

##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05201700730002001

标段名称：大沙河生态长廊景观项目（监理）I标段

建设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528.2445万元

中标工期：1460

项目经理（总监）：欧阳毅新



本工程于 2017-11-28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欧阳毅新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欧阳毅新

日期：2018-01-10

查验码：7300482324142882

查验网址：[www.sz.jsjy.com.cn](http://www.sz.jsjy.com.cn)

合同编号: CRCSZ-CMD-DSH-GW-18001

大沙河生态长廊景观项目

（监理） I 标段

合 同 文 件

2018 年 1 月

业 主: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局

委托人: 华润 (深圳) 有限公司

监理人: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孔小凯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焱

业主（全称）：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张玉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三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大沙河生态长廊景观项目（监理）1标段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3. 工程规模：大沙河生态长廊景观项目分上、中、下游段项目，总占地面积约 85 公顷（不含水域），干流全长 13.7km，起点在长岭陂水库溢洪道消力池出口，由东向西流过长岭陂、福光、塘朗、平山，与西丽水库溢洪道汇流后折转向南，流经珠光、光前、大冲，穿过深南大道、滨河立交注入深圳湾，是深圳市唯一全河段均在城区的河流。项目范围涵盖河道蓝、绿两线范围以及两岸部分公共空间。估算总投资约 80000 万元。本标段自深湾海口起至留仙大道段止。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等级：市政公用工程一级、房屋建筑工程三级

5. 投资性质：政府 100%

6. 工程投资额（匡算）：80000 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投资额（匡算）（施工阶段工程监理收费的计费额）：45500 万元

7.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工程范围及内容：大沙河生态长廊景观项目设计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围建、绿化、建筑、桥梁等）的施工监理和保修监理，其中1标段监理范围指深湾海口起至留仙大道段止。

8. 其它：上述第6点工程概算均为暂定，以最终发改批复为准。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三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欧阳毅新，身份证号码：41071119680425151X，注册号：31008144

####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12 条《支付方式和支付时间》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伍佰贰拾捌万贰仟肆佰肆拾伍元整  
（¥5282445 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万元）	勘察阶段（万元）	设计阶段（万元）	施工阶段（万元）	保修阶段（万元）	设备监造（万元）	其他服务（万元）
工程监理	/	/	/	503.09	25.1545	/	/
项目管理	/	/	/	/	/	/	/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	/	/	/	/	/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18 年 01 月 15 日 起至 2022 年 01 月 14 日 止，总计 1460 日历天。其中：

1. 施工阶段：自 2018 年 01 月 15 日 起至 2020 年 01 月 14 日 止，共 730 日历天；
  2. 保修阶段：自 2020 年 01 月 15 日 起至 2022 年 01 月 14 日 止，共 730 日历天。
- 具体服务期限起始时间以委托人发出的进场通知为准。

#### 七、三方承诺

1. 监理人向业主及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
3. 业主向监理人承诺，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18 年 1 月 12 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

3. 本合同壹式拾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肆份，监理人执贰份，业主执陆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另一份送深圳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留存。

（以下无正文）

委托人：华润（深圳）有限公司（盖章）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大冲一路 18 号华润置地大厦 B 座三楼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监理人：

住所：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业主：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局（盖章）

住所：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大沙河生态长廊景观项目调蓄池区域复绿及服务设  
施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19年9月26日

发出日期: 2019年9月2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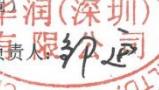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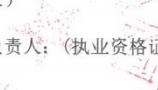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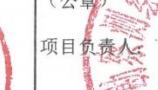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大沙河生态长廊景观项目调蓄池区域复绿及服务设施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大沙河生态长廊景观项目内，沙河西路以东，金铜沙河西立交以南，大沙河西侧，九祥岭社区公园北侧区域。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大沙河九祥岭调蓄池（约 10205 平方米）和大冲调蓄池景观（约 12360 平方米）复绿、自然教育服务设施建筑装饰装修（改造面积约 211 平方米）、大冲城市舞台服务设施建设（建筑面积约 347.85 平方米）	工程造价（万元）	1838.238625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4年07月01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4年09月26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方森园林花卉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 规定的其他 验收文 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土建	/	
工程质量情况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代建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26日	 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26日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9月26日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9月26日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9月26日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9月26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大沙河生态长廊景观项目示范段装饰装修工程及市政施工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 2018年1月12日

代建单位(盖章):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局



\* GD-E1-914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大沙河生态长廊景观项目示范段装饰装修工程及市政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入海口至深南大道河岸沿线两侧	建筑面积	130000m <sup>2</sup>	工程造价	9277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	层 数	地上: 1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8年1月2号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局							
代建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E1-914/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陈晖鹏
副组长	江豪、肖先伟
组员	朱文伟、邓伟、杨恩泽、谢文军、易克倩、瞿捷、李卫锋、欧阳毅新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景观组	杨恩泽	曾子秦、刘锡辉、瞿捷、于岩
土建组	李玉吾	陈博文、程富来、蓝雪金
室内装修组	邓伟	孔硕、饶宏月、廖凯、庄怀琼、陈飞凡
水电安装组	侯江	杨达将、戴辉、李会会、王超、欧华权
资料核查组	董强	李晨、陈棉荧、王雅军

### （二）验收程序

-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E1-914/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5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8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8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10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7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7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6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7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园林景观硬景	同意验收	10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E1-914/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陈晖鹏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局	组长		
2	江豪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局	副组长兼办公室主任		江豪
3	朱文伟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局	办公室成员		朱文伟
4	陈博文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局	办公室成员		陈博文
5	孔硕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局	办公室成员		
6	杨达辉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局	办公室成员		杨达辉
7	肖先伟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肖先伟
8	邓炜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工程师		邓炜
9	杨恩泽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工程师		杨恩泽
10	范强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工程师		范强
11	程富来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工程师		程富来
12	饶宏月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工程师		饶宏月
13	戴辉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工程师		戴辉
14	李会会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李会会
15	李晨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李晨
16	陈棉英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资料员		陈棉英
17	欧阳毅新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欧阳毅新
18	李玉吾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土建（安全）员		李玉吾
19	廖凯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员		廖凯
20	侯江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侯江
21	曾子秦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园林工程师		曾子秦
22	谢文军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谢文军
23	易可倩	AECOM建筑设计公司	项目经理		易可倩
24	刘锡辉	AECOM建筑设计公司	景观设计师		刘锡辉
25	瞿捷	深圳园林设计公司	项目经理		瞿捷
26	王超	深圳园林设计公司	水电设计师		王超
27	蓝雪金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建筑设计师		蓝雪金
28	庄怀琼	肆合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室内设计师		庄怀琼
29	李卫锋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卫锋
30	于岩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于岩
31	陈飞凡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化设计师		陈飞凡
32	欧华权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水电施工员		欧华权
33	王雅军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王雅军
34	欧华权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水电施工员		欧华权
35	王雅军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王雅军



GD-E1-914/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建设单位:	代建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经理: 	设计(项目)负责人: 	勘察(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GD-E1-914/6 *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 大沙河生态长廊景观项目园  
林景观Ⅱ标段

验收日期: \_\_\_\_\_

代建单位(盖章):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  
和综合执法局



广东省建设厅制

## 填写说明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认真，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三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大沙河生态长廊景观项目园林景观Ⅱ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建筑面积	从深南大道至南坪快速河岸沿线两侧。施工面积约 16 万平方米。包括但不限于：园建工程、景观水电工程、景观结构、硬景装饰、园林小品等工程及发包人交与承包人其他工作。	工程造价	107088907.20
结构类型	市政园林景观	层 数	地上： 1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 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9年2月12日	验收日期	2020年1月17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代建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有限公司		工程勘察：B144048265 测绘：甲测资字4400148
设计单位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风景园林工程专项设计甲级 A144003105
总包单位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D244004928
承建单位 (土建)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 (装修)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E144010347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验收组

组 长	肖先伟
副 组 长	吴伟胜、陈博文、范强、欧阳毅新
组 员	杨达辉、李晨、杨恩泽、邓伟、瞿捷、李鹏鹏、于岩

####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景观组	杨恩泽	曾子秦、刘锡辉、瞿捷、于岩、董运波
土建组	李玉吾	陈博文、程富来
水电安装组	侯江	杨达辉、戴辉、欧华权
资料核查组	范强	李晨、陈棉荧

###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 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工程	合格	共核查 6 项 其中符合要求 6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6 项	应得: 85 分 实得: 85 分 得分率: 85 %
主体工程	合格		
地面与楼面工程	/		
门窗工程	/		
装饰工程	合格		
屋面工程	/		
采暖卫生及燃气工程	/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合格		
建筑智能化工程	合格		
景观工程	合格		

**(四) 验收人员签名:**

## (五)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内容施工合同约定内容全部完成  
(4#调蓄池范围除外);主要材料全部按规范要求进行  
送检,工程竣工资料完整、齐全,符合施工图和验收标准  
要求,该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	代建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有限公司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签章) 项目负责人: 陈博文	(签章) 项目负责人: 林海	(签章) 总监理工程师: 王海	(签章) 法人代表: 李鹏鹏	(签章) 项目负责人: 肖林	(签章) 项目负责人: 王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大沙河生态长廊景观项目园

工程名称: 林景观III标段

验收日期: 2018-01-05

代建单位(盖章):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  
和综合执法局

广东省建设厅制

## 填写说明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认真，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三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大沙河生态长廊景观项目园林景观III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建筑面积	从南坪快速至留仙大道河岸沿线两侧。施工面积约15 万平方米。包括但不限于：园建工程、景观水电工程、景观结构、硬景装饰、园林小品等工程及发包人交与承包人其他工作。	工程造价	110321585. 00
结构类型	市政园林景观	层 数	地上： 1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 理 许 可 证 号	/
开工日期	2019年2月12日	验收日期	2020 / 6 / 4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代建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有限公司		工程勘察：B144048265 测绘：甲测资字4400148
设计单位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风景园林工程专项设计甲级 A144003105
总包单位	深圳华创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D244006658
承建单位 (土建)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 (装修)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E144010347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验收组

组 长	肖先伟
副 组 长	陈博文、范强、欧阳毅新
组 员	杨达辉、李晨、杨恩泽、邓炜、李维、瞿捷、张辉、李国万

####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景观组	范强	刘锡辉、欧阳毅新、张辉、张星雨
土建组	邓炜	陈博文、李玉吾、李维、瞿捷、李智超
水电安装组	戴辉	杨达辉、侯江、梁玉昆、万斌
资料核查组	李晨	陈棉荧、李胜兵、王嘉丽

###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 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工程	合格		
主体工程	合格		
地面与楼面工程	/		
门窗工程	/		
装饰工程	合格	共核查 7 项	应得: 86 分
屋面工程	/	其中符合要求 7 项	实得: 86 分
室外排水工程	合格	经鉴定符合要求 7 项	得分率: 86 %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合格		
建筑智能化工程	合格		
景观工程	合格		

### (五)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内容及施工合同约定内容全部完成（2#井调蓄池范围外），工程质量符合合同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次功能满足使用要求。各部分工程质量验收合格，主要分部工程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检测资料完整，功能特性和结构符合相关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评定为好，综合质量达到验收标准，经双方一起同意竣工验收，工程评定等级为合格工程，同意使用。

建设单位:	代建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华创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有限公司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履约评价

## 大沙河生态长廊景观项目（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监理工作 2018 年 09 月度履约评价考核表

分项考核内容	子分项考核内容	满分	子项扣分标准	扣分	得分
监理机构	人员设备	15	监理人员分期配置人员不满足合同要求（扣 1~5 分）		/5
			总监及专监出勤率不满足工作要求（扣 3~7 分）		
			人员被擅自更换或进行频繁调换无法保持稳定（扣 3~5 分）		
			监理人员态度差，拒不配合（扣 6~10 分）		
			总监及专监不在岗（扣 5 分/次）		
监理工作管控程序落实情况	方案审批	5	未及时对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方案/技术交底）进行审批，或对上述文件中的技术方案、施工工艺、工期安排、特殊工艺处理等明显不合理之处未指出。（扣 1~5 分）		5
			未发现或放行未通过报审手续的材料或设备进场（每批次扣 5 分）		
	原材料质量控制	15	监理见证取样弄虚作假或流于形式（每批次扣 5 分）		/5
			工程使用材料与报验材料与图纸、规范图集或合同要求不符，监理未发现（每批次扣 5 分）		
			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擅自变更材料、弄虚作假，而监理未发书面通知制止（每批次扣 5 分）		
			未及时发现图纸或技术变更中错、漏、碰、缺问题，造成工程质量返工或工程延误的（扣 3~8 分）		
			施工单位未按图施工，监理未及时发现并阻止并发书面通知。（扣 5~10 分）	-5	
	质量管控	25	无监理旁站方案或旁站方案不详细、无实际指导意义（每次扣 4 分）		/5
			未按照业主审核通过的旁站方案实施旁站或无旁站记录、或旁站记录不真实（扣 5 分/次）		
			监理旁站不能有效的监控工程质量和安全（扣 5 分）		
			每发现监理旁站脱岗半小时以上（每次扣 3 分）		
			验收中监理未对所验收部位进行实测实量（每次扣 5 分）；		
			监理在验收合格后，但业主工程师复验发现问题较多，并多次出现类似情况。（扣 5~10 分）		
			监理未每天通过巡检等方式及时掌握现场质量、安全等情况并上报业主（每次扣 3 分）		
			已验收的工程资料不齐全、不真实（扣 5 分）	-5	
			施工单位试验、检测频率不足，监理而未进行有效纠偏的（每项扣 2 分）		
			已验收工程经业主、质检站或设计单位检查，主控项目仍有遗漏质量问题（每项扣 5~10 分）		
			工程质量（含工序）检查不认真、流于形式。（每次扣 5 分）		

分项考核内容	子分项考核内容	满分	子项扣分标准	扣分	得分
			第三方质量检查成绩排名，倒数 30%则季度得分扣 10 分。		
监理工作管控程序落实情况	安全文明施工管理	25	工程吊装设备（含重大施工机械）无安、拆方案，或未对方案进行审核即实施（扣 5 分）		
			工程吊装设备（含重大施工机械）未经验收，或验收合格后发现与方案不符（扣 5 分）		
			工程吊装设备（含重大施工机械）脚手架、卸料平台未经验收即投入使用而未制止（扣 5 分），未有效制止（扣 2 分）		
			重大设备安拆未按照业主审核通过的旁站方案实施旁站或无旁站记录、旁站记录不真实（扣 4 分/次）		
			脚手架、卸料平台无搭、拆方案，或未对方案进行审核即实施（扣 5 分）		
			脚手架、卸料平台未经验收，或验收合格后未发现与方案不符的（扣 5 分）		
			工地、生活区安全文明施工状态情况差（扣 3~10 分）	-3	
			对工地、工人生活区安全文明施工问题未及时发现并通报（每次扣 2 分）	-2	
			未积极督促施工单位对安全文明施工风险点进行整改。（扣 2~5 分）		
			第三方安全文明施工检查成绩排名，倒数 30%则季度得分扣 10 分。		
进度管控	15	15	未积极配合业主执行进度管理相关措施。（扣 3~10 分）		
			未能主动采取有效措施推进工程进度。（扣 1~5 分）		
			因监理人有关原因而造成多方工作耽误（扣 3 分/次）		
			因监理相关工作延误而导致工程进度延误。（扣 3~10 分）		
合计		100		-15	85

注：得分  $\geq 90$  优秀；  $80 \leq$  得分  $< 90$  良好；  $60 \leq$  得分  $< 80$  合格； 得分  $< 60$  不合格。

2018 年 07 月得分 88, 08 月得分 89, 09 月得分 85; 本季度综合平均得分 87.3, 履约评价考核等级为 良好。

项目经理签字： 

日期： 2018.10.12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大沙河生态长廊景观工程项目部

### 3.罗田森林公园监理（监理费：196.7567 万元）



正本

工程编号: 4403062015008601

合同编号: \_\_\_\_\_

##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 罗田森林公园监理

工程地点: 松岗街道北部罗田林场内

委托人: 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局

监理人: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      年      月      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局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罗田森林公园监理

2. 工程地点：松岗街道北部罗田林场内

3. 工程规模：本项目罗田森林公园（原名：广东罗田森林公园）位于松岗街道北部罗田林场内，地处深圳市与东莞市交界处，项目用地面积为 436.07 公顷，包括生态保护区 313.71 公顷、生态修复区 89.22 公顷、风景游览区 33.14 公顷。

4. 工程类别：市政工程 工程等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6. 工程总概算投资额：10979.00 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9447.24 万元

其 它：本项目分两个阶段施工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7.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工程监理服务范围

1. 房屋建筑工程：

2. 市政公用工程：

本工程图纸范围内的道路工程、景观工程、绿化工程、管理服务设施、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等，详见施工图设计及工程量清单。

3. 其他工程：

#### 五、工程监理服务期限

1. 施工阶段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暂定为 523 日历天（其中单体建筑除外部分工程服务期限 450 日历天，单体建筑部分工程服务期限具体依据此部分施工工期日历天；

2. 保修阶段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 730 日历天；

3. 设备采购建造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_\_\_\_日历天；

4. 勘察阶段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_\_\_\_日历天；

5. 设计阶段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_\_\_\_日历天；

6. 其他服务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_\_\_\_日历天。

#### 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20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各阶段监理服务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壹佰玖拾陆万柒仟伍佰陆拾柒元整（¥196.7567 万元）。其中：

1.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为 187.3873 万元；

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为 9.3694 万元；

3. 设备采购监造服务酬金为 / 万元；

4.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为 / 万元；

5.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为 / 万元；

6. 其他服务服务酬金为 / 万元。

#### 七、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文辉，身份证号码：422301195603261214，注册号：42003351

#### 八、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酬金。

九、其他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12份，双方各执6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盖章）: \_\_\_\_\_ 监理人（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或 授权代理人: \_\_\_\_\_ 或 授权代理人: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

户名: \_\_\_\_\_ 户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 \_\_\_\_\_ 账号: 766657949844

地址: \_\_\_\_\_ 地址: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传真: \_\_\_\_\_

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1

工程名称：罗田森林公园单体建筑工程

验收日期：2020年09月08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局



\* GD-E1-914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1

工程名称	罗田森林公园单体建筑工程					
工程地点	罗田森林公园	建筑面积	705.16m <sup>2</sup>	工程造价 433.97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1~2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8年01月25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局					
勘察单位	河南省地矿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桂林三建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桂林三建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GD-E1-914/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1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谢东
副组长	李科鹏、文辉
组员	黄泽峰、廖东林、李泽权、刘浩、熊蓉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 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E1-914/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GD-E1-914/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4	李科长	区城管局			
5	刘总	湖南省农林工业勘察设计研究院			刘总
6	李总	深圳市华建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李总
7					
8					
9	黎经理	河南禹地城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黎经理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E1-914/5 \*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本工程已按照设计要求及相关规范规定完成合同全部工程量，功能使用满足要求，质保资料真实、完整，观感评定为合格。经验收组验收认为：该工程符合国家有关验收标准，同意通过验收并交付使用，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GD-E1-914/6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罗田森林公园—单体建筑除外

验收日期：

施工单位(盖章)：湖南中格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局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罗田森林公园-单体建筑除外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北部
工程规模	工程总面积为436.0700万平方米	工程造价(万元)	6065.492837 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基础设施（森林公园）	工程用途	/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6年3月3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局		
勘察单位	河南省地矿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60600—KJ
设计单位	湖南省农林工业勘察设计研究总院		A143001470
施工单位	湖南中格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A1014043012203-12/2
	/		/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EZ0034067
施工图审查单位	大正建设		K2013-056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 1、验收组

组 长	谢丹
副 组 长	文辉、张龙、梁坤祥、李科鹏
组 员	刘浩、李周明、田玉霞、陈勇

####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工程	文辉	刘浩、李周明、田玉霞、陈勇
桥梁工程		
排水工程	文辉	刘浩、李周明、田玉霞、陈勇
给水工程	文辉	刘浩、李周明、田玉霞、陈勇
隧道工程		
交通设施工程	张龙	刘浩、李周明、田玉霞、陈勇
绿化工程	张龙	刘浩、李周明、田玉霞、陈勇
防洪工程		
供电及照明工程	李科鹏	刘浩、李周明、田玉霞、陈勇

###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 名 称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 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合格	好	合格	合格
桥梁工程	/	/	/	/
排水工程	合格	/	合格	合格
给水工程	合格	/	合格	合格
隧道工程	/	/	/	/
交通设施工程	合格	好	合格	合格
绿化工程	合格	好	合格	合格
防洪工程	/	/	/	/
供电及照明工程	合格	好	合格	合格

####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1, 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分项工程质量均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2, 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的检测资料完整, 检测报告合格。3, 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4,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基本完善, 工程质量达到合格, 符合工程验收要求。

本罗田森林公园—单体建筑除外工程经参与建设责任主体确认  
施工单位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 并一致同意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4. 南山商业文化中心区景观水池改造项目（监理）（监理费：  
122.754255 万元）



【南山商业文化中心区景观水池改造项目】

（监理）合同

G 2023 11-004

合同编号：CRLCJ-NS24-JGSJ01-JL-231001

委托单位（业主）：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委托人（甲方）：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监理人（乙方）：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本合同由以下三方签署：

委托单位（业主）：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 3123 号

邮编：518052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26084412

传真：/

电子邮箱：/

委托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委托人”）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 9668 号华润置地大厦 B 座 21 楼

邮编：518000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15889597503

传真：/

电子邮箱：panhongling6@crlan. com. cn

监理人（乙方）：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理人”）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 1001 号 TCL 科学园 D3 栋 203

邮编：518017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50100010000001422

电话：0755-83037091

传真：0755-83037091

电子邮箱：443749571@qq.com

鉴于：

1. 监理人已明确知悉：业主【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已将南山商业文化中心区景观水池改造项目（下称“本项目”）委托给委托人进行实施代建，并且监理人已认真查阅、理解代建合同及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业主授予委托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委托人基于代建合同，委托监理人为本项目提供监理服务。

基于上述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三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南山商业文化中心区景观水池改造项目（监理）
-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商业文化中心区，西起后海大道，东起后海滨路，北起海德三道，南起海德一道。
- 1.3 工程规模：总投资估算约 9483 万元，具体以图纸完成后报区发改局批复的概算金额为准。项目改造区域包含 9 个区域，主要为 J-01 区、J-02 区、J-03 区西侧、J-03 区东侧、J-04 区、J-06 区、J-07 区西侧、J-07 区东侧、J-08 区的景观水池及其周边市政道路、园林绿化等。景观水池改造，分为南北侧，包含水池结构、枯水期亲水平台、特色驳岸、亲水大台阶、涌泉、喷泉、大型喷泉、水上树阵、景观桥、水上步行桥、水生植物园等景观小品，改造面积约 29749 平方米；道路及建筑前广场铺装，面积约 22195 平方米。结合现状，对破损的铺装进行更换，修缮比例为 30%，修缮面积约 6659 平方米；对景观水池周边市政区域绿化进行景观提升，绿化工程量为 11978 平方米，暂按绿化工程量的 10%

考虑进行修缮，修缮面积约 1198 平方米；爱水馆的地面、墙面、天花等重新装修，改造面积约 3154 平方米，地下展厅对外通道外立面翻新，改造面积约 246 平方米。

- 1.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
- 1.5 工程等级：市政公用工程一级、房屋建筑工程一级
- 1.6 投资性质：政府性资金 100%
- 1.7 工程匡算投资额：9483 万元
- 1.8 招标部分工程匡算投资额：7649.74 万元
- 1.9 其它：∠

## 第二条 词语含义

- 2.1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 3.1 协议书；
- 3.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3.3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3.4 专用条件；
- 3.5 通用条件；
- 3.6 本合同附件；
- 3.7 本合同签订后，三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第四条 项目负责人（总监）

- 4.1 监理人应就本项目指定项目负责人（总监），负责与委托人主要对接，并统筹本项目的监理工作。
- 4.2 监理人指定的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何洲，身份证号码：340204196710292610，注册号：44021797。

4.3 委托人有权指派 1 名项目负责人，常驻现场，全权负责项目管理工作。

#### 第五条 签约酬金

5.1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十九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含税总金额为（大写）：壹佰贰拾贰万柒仟伍佰肆拾贰元伍角伍分（¥ 1,227,542.55）。在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十九条的基础上，监理人的酬金具体包括：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万元）	勘察阶段（万元）	设计阶段（万元）	施工阶段（万元）	保修阶段（万元）	设备监造（万元）	其他服务（万元）
工程监理	/	/	/	116.908814	5.845441	/	/
项目管理	/	/	/	/	/	/	/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	/	/	/	/	/
合计	/	/	/	116.908814	5.845441	/	/

5.2 如本条所述的酬金金额与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十九条计算所得金额不一致的，以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十九条计算所得金额为准。

#### 第六条 工作期限

6.1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23年11月1日起至2026年8月1日止，总计 1005 日历天。（进场日期以委托人指令为准）其中：

6.1.1 决策阶段：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6.1.2 勘察阶段：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6.1.3 设计阶段：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6.1.4 施工阶段：自 2023年11月1日起至2024年8月1日止，共 275 日历天；

6.1.5 保修阶段：自 2024年8月2日起至2026年8月1日止，共 730 日历天；

6.1.6 设备监造：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6.1.7 其他服务：自    起至    止，共    日历天。

### 第七条 三方承诺

- 7.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 7.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 7.3 委托人在该项目中虽是委托单位（即业主【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的代建单位，但委托单位（业主）、甲方（委托人）、乙方（监理人）及其他专业工作单位共同确认：由甲方独自承担本合同中委托人的一切责任，乙方无权要求委托单位及【南山区政府】承担任何责任。专业工作单位是指由委托人通过招标等方式选择承担本项目设计、施工、材料和设备供应及安装、工程服务等工作，并与其签订专业工作合同的单位。

### 第八条 合同订立

8.1 订立时间：2023年11月15日。

8.2 订立地点：深圳市。

### 第九条 知识产权

- 9.1 在各方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后所有与本项目相关的图纸、文件、描摹、计算数据、报告等的版权和所有权，归业主所有，其他方只可将其使用于此合同指明之项目及地段。如有任何一方需要用于出版或展览使用需要征得业主书面同意。
- 9.2 监理人应当保证依据本合同提供的任何工作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概念规划、各种设计方案及图纸等工作成果）具有独特性，不侵犯任何第三人之合法权益。如果监理人提交的有关工作成果侵犯了第三方知识产权的，由监理人承担全部的法律责任。委托人/业主因使用监理人提交的成果被第三人指控侵权、提出异议或权利主张的，监理人应当积极协助解决，并承担因此给委托人/业主造成的损失。如果因为监理人的上述侵权导致委托人/业主承担任何损失的，监理人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同时，监理人提交的成果不符合前述约定的，委托人/业主有权选择解除本合同或者不解除本合同而要求监理人提交符合本合同要求的替代

成果。

9.3 监理人因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提供的工作成果，委托人/业主有权自行或委托他人以任何方式之使用、修改和处分；未经业主事前书面许可，监理人/委托人不得对上述工作成果做任何复制、修改、转让、自行或提供给他人做任何方式的使用。监理人违反本条约定的，委托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监理人赔偿因此给委托人造成的损失。

9.4 本条关于知识产权的相关约定，不因本合同的中止、终止而失效。

#### 第十条 违约责任

- 10.1 本合同由于监理人自身原因，未能按本合同约定履行相应义务并提交相关工作成果的，每延误一日，监理人应减收合同总价款的【1】‰（千分之【一】），业主及委托人有权在应向监理人支付的款项中扣除该等款项，或要求监理人另行向业主支付。延误累计达【30】个自然日，业主及委托人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按照本合同第【10.4】条约定处理。
- 10.2 未经委托人书面同意，监理人不得变更本项目【项目总监/专业人员等】。如确因客观原因必须变更，监理人应提前【10】个工作日向委托人提交书面申请（申请材料应载明变更理由及新指派人员具体情况），经委托人书面同意后方能变更。监理人违反前述约定，每人次变化业主及委托人有权扣除合同总价款的【2%】；如未经委托人同意擅自变更【总负责人】，委托人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按照本合同第【10.4】条约定处理。
- 10.3 监理人出现本合同约定的任何违约情形时，业主及委托人有权中止履行向监理人支付合同价款的义务，待业主及委托人认为违约情形消除或经三方协商同意后，业主继续履行付款义务，且业主有权从向监理人支付的合同价款中扣除违约金。
- 10.4 业主及委托人根据本合同第【10.1】条、第【10.2】条约定解除合同的，任何业主未付费用均不再支付。且业主已付款，但监理人未完成相应工作的，监理人应退还业主已支付的该部分工作对应的合同价款并按合同总价款的【20】%作为违约金支付业主及委托人。如该等违约金不足以涵盖业主及委托人全部损失的，监理人还应另行赔偿。

10.5 因违约方违反本合同的任何条款致使本合同其他各方（下称“非违约方”）产生或遭受的任何权利请求、诉讼、损害、损失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法律费用和支出，以及对任何权利请求进行调查的费用），违约方同意对非违约方进行充分补偿。该补偿并不影响非违约方根据法律法规就违约方对本合同任何条款或条件等违反可享有的其他权利和救济。

非违约方就违约方违反本合同任何条款或条件而享有的有关权利和救济应在本合同被取消、终止或完成后仍然有效。

10.6 本合同对违约金已约定标准的，按本合同约定执行；本合同未约定违约情形所适用的违约金标准的，违约方应赔偿另一方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另一方的可得利益损失、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评估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

###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11.1 若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使本合同不能履行，遭受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在事件发生后（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通讯中断的，则为恢复通讯之日起）48小时内通过电话或传真将事件的状况通知另一方，并应在事件发生后10天内向另一方提供事件的详情及证明其不能履行，需延期履行，或只能部分履行本合同的有效证明文件。任何一方对有关不可抗力证明文件或证明内容存在异议的，有权按本合同第【12.2】条约定提起诉讼。

11.2 各方应按事件对履行本合同影响的程度，协商决定是否免除履行本合同的部分责任，或者延期履行本合同，或者采取各方均能接受的其他解决办法或补救措施。当不可抗力事件对本合同的影响消除后，遭受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对本合同的影响消除后的48小时内采取积极措施，继续履行本合同。

11.3 因不可抗力事件影响导致无法实现合同目的的一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11.4 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因不可抗力事件而不能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任何一方可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该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 第十二条 适用法律和争议的解决

12.1 本合同的生效、变更、终止及争议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不含香港、澳门及台湾地区的法律法规）。

12.2 三方应本着诚信原则协商解决彼此间的争议。三方均有权直接向通用条件约定的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2.3 在协商、诉讼期间，除争议事项以外，各方应继续不中断地履行本合同。

### 第十三条 保密条款

13.1 任一方应对在签订或履行本合同中获得的全部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条款、与本合同有关的谈判、与本项目有关的图纸、文件、描摹、计算数据、报告等商业秘密）保密，但是以下情形除外：

13.1.1 依据中国法律法规要求应当披露；

13.1.2 依据任何有管辖权的政府机关、监管机构的要求应当披露；

13.1.3 向己方的专业顾问或律师披露；

13.1.4 各方事先给予书面同意。

13.2 在本合同履行完毕或因任何原因终止后，对本合同的任何一方而言，本条规定对其仍具有约束力。

### 第十四条 通知

14.1 除非本合同另有规定，任何一方向相对方发出的通知或其他往来文件（以下统称为“通知”），应按照本合同载明的相对方的联系人和通讯地址，以当面呈送、快递方式进行送达。

14.1.1 采用当面呈送方式送达的，以当面呈送之日为送达日；

14.1.2 采用快递方式送达的，自快递发出之日起第3日即视为通知已送达，快递发出日期以快递公司的收件邮戳或以快递单上注明的寄件日期为准。如任何一方拒绝签收快递、他方代收、通讯地址发生变化未通知另一方、通讯地址错误或因其他不可归责于通知发出方原因，导致通知无法正常送达的，则视为通知已于快递公司收件之日起第三日送达。

14.2 本合同项下的联系人或通讯地址发生变更的，变更方应在变更之日起3日内书面通知相对方。相对方在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根据变更前的通讯地址所发出

的通知视为有效。

### 第十五条 一般性条款

15.1 除非各方另有约定，费用应按以下约定分担：

15.1.1 各方在本合同的准备、协商和履行过程中所发生的各自的成本和费用均应自行承担。

15.1.2 为履行本合同，应缴纳的税款、行政事业性收费由各方按中国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承担；法律、法规、规章没有规定的，由各方当事人平均分担。

15.2 除非各方另有约定，本合同所列举的用于说明和解释本合同相关条款的附件以及各方按照本合同规定的各项原则订立的其他附属协议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3 本合同有如下附件：

15.3.1 附件 1：《廉洁守则》

15.3.2 附件 2：《华润置地工程高品质标准 V2.0》

15.3.3 附件 3：《深圳大区在建工程项目季度安全检查与评价管理办法》

15.3.4 附件 4：中标通知书

15.3.5 附件 5：投标承诺书

15.3.6 附件 6：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报价书及投标文件

15.3.7 附件 7：项目机构组成人员配置计划表

15.3.8 附件 8：履约保函

15.3.9 附件 9：代建项目承包商评价及分级管理细则

15.3.10 附件 10：监理违约行为检查记分表

15.3.11 附件 11：华润置地与合作方廉洁协议

15.3.12 附件 12：技术要求

15.4 本合同于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15.5 本合同正本一式【拾】份，委托单位（业主）执【肆】份，委托人执【叁】份，  
监理人执【叁】份。

（以下无正文）

委托单位（业主）（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章)

日期：2023.11.15

委托人（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监理人（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章)

日期：

总监变更证明

## 监理工程师变更报审表

工程名称：南山商业文化中心区景观水池改造项目

致：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由我司承接的“南山商业文化中心区景观水池改造项目（监理）”，我司于2023年11月09日中标。

该项目我司投标拟派总监为何洲，身份证号码：340204196710292610，由于项目前期规划时间影响，项目至2024年5月份进入施工阶段，我司投标人员总监何洲因个人原因已在2024年2月1日提出离职并与我司解除了劳动合同，致使原拟任于该工程总监不能进驻现场，根据合同条款第十条违约责任10.2“未经委托人书面同意，监理人不得变更本项目【项目总监/专业人员等】。如确因客观原因必须变更，监理人应提前【10】个工作日向委托人提交书面申请（申请材料应载明变更理由及新指派人员具体情况），经委托人书面同意后方能变更”，我司经过慎重考虑并结合项目特点，本着对完成工程建设过程中充分满足监理工作要求的态度，针对监理工程师进行了调整（调整人员详见附件）。

恳请批准。



附：1、项目监理机构监理人员调整通知书

建设单位意见（盖章）：

深圳国际生物谷坝光核心启动区江屋山公园项目  
总监变更报审表

项目负责人：

日期：2024年5月

附注：本表一式三份。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山商业文化中心区水池改造工程（景观）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竣工验收日期: 2025 年 2 月 14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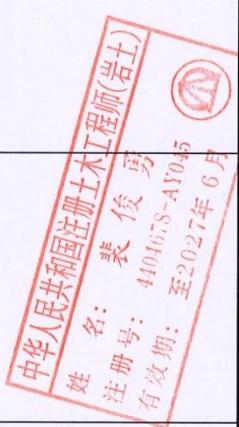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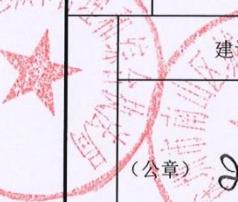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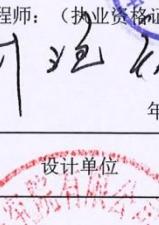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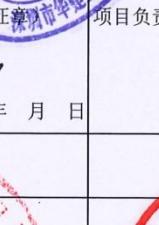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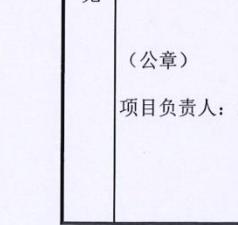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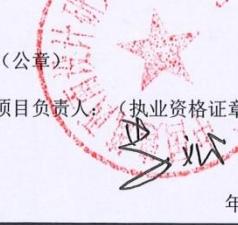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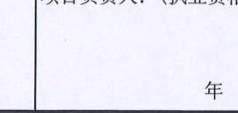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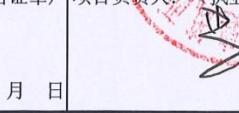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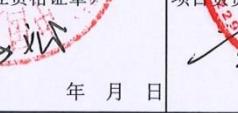
发出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南山商业文化中心区水池改造工程 (景观)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改造面积约29749平方米	工程造价（万元）	48632648.98元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4年5月10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5年2月14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监督登记号	/
代建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广东中沃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一泰检验有限公司 4403042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 的其他 验收文 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5.大浪文化公园景观提升工程监理（监理费：118.380605万元）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 深圳市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大浪文化公园景观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委托人：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受托人：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3月12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大浪文化公园景观提升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3. 工程规模：大浪文化公园景观提升工程；项目位于大浪街道布龙路与大背岭广场周边，西至羊台山森林公园及摸屋山水库灌洪沟，东至布龙路，南至宝山新村，北侧为横朗工业区，是龙华区环城绿道（羊台山段）主入口，提升面积约9.06万平方米。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一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暂定 6500 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万元

7. 其它：/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款；
5. 通用条款；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项目总监

项目总监姓名：刘辉，身份证号码：430404196906290011，注册号：44019047

###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有关规定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壹佰壹拾捌万叁仟捌佰零陆元伍分（¥118,380.605 万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112,743.433	5,637.172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保修阶段监理工作完成为止，总计 1030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 \_\_\_\_ / \_\_\_\_ 起至 \_\_\_\_ / \_\_\_\_ 止，共 \_\_\_\_ / \_\_\_\_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 \_\_\_\_ / \_\_\_\_ 起至 \_\_\_\_ / \_\_\_\_ 止，共 \_\_\_\_ / \_\_\_\_ 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 \_\_\_\_ / \_\_\_\_ 起至 \_\_\_\_ / \_\_\_\_ 止，共 \_\_\_\_ / \_\_\_\_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完成竣工验收为止，共 300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工程竣工合格后，至工程保修期结束为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 \_\_\_\_ / \_\_\_\_ 起至 \_\_\_\_ / \_\_\_\_ 止，共 \_\_\_\_ / \_\_\_\_ 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 \_\_\_\_ / \_\_\_\_ 起至 \_\_\_\_ / \_\_\_\_ 止，共 \_\_\_\_ / \_\_\_\_ 日历天。

##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3. 本合同一式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一份。

(合同签署页)

委托人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综合  
执法局(盖章)

受托人：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  
限公司(盖章)

住所：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皇都广场 C

邮编：

邮编：

518017

法定代表

人或其授  
权代理人：

海峰

(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

人：

王焱

(签章)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 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

账号：44250100010000001422

电话：

电话：0755-83037091

竣工验收报告

深园绿竣—3

园林绿化工程

##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大浪文化公园景观提升工程|EPC 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大浪文化公园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验收日期: 2023 年 3 月 9 日



园林绿化工程  
竣工验收证书

第1页 共3页

续深园绿竣—3

工程名称	大浪文化公园景观提升工程-EPC工程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建设规模	红线范围内约 90600 平方米	工程类别	景观提升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开工日期	2021 年 3 月 16 日
勘察单位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竣工日期	2023 年 3 月 9 日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期	(天)
承包单位	深圳市天健第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5153.98 (万元)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造价	(万元)
质监机构	/	安监机构	/

## 验收范围及数量：

本项目位于大浪街道布龙路与大营救广场周边，西至阳台山森林公园及赖屋山水库泄洪沟，东至布龙路，南至宝山新村，北侧为横朗工业区，是龙华区环城绿道（阳台山段）主入口。设计红线范围面积约 90600 平方米，地面铺装面积约 19482.43 平方米，停车场沥青路面约 11106.13 平方米，绿化面积约 27362.72 平方米，服务建筑占地面积约 891.71 平方米。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园建工程、 绿化工程、 安装工程、 配套服务建筑工程等； 工程内容主要有： 新建广场服务建筑、 广场及园路铺装、 停车场改造、 互动旱喷、 水幕墙、 钢结构廊架、 挡土墙装饰、 园区智能化设施、 园区排水设施、 园区标识标牌等均按设计图纸要求施工完成。

##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第 2 页 共 3 页

续深园绿竣—3

竣工验收结论：

2023年3月9日，经组织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接管等单位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工程完成了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工程质量法规、规范、标准的要求，竣工资料齐全，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接管等单位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工程，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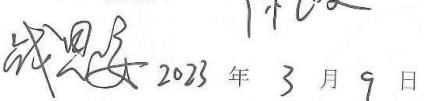
参加竣工验收人员及单位意见					
承 包 单 位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邓凯 2023年3月9日	单 位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陈刚 2023年3月9日		
设 计 单 位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刘文健 2023年3月9日	建 设 单 位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宋国强 2023年3月9日		
监 理 单 位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刘文健 2023年3月9日	接 管 单 位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年 月 日		

深圳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监制

深圳市绿化工程质量监督站制

第3页 共3页

续深园绿竣—3

牵头单位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2023年3月9日	/
------	---	---

经审查，工程符合有关规定要求，同意办理工程移交手续。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3年3月9日

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监制

深圳市绿化工程质量监督站制

## 6. 侨城北公园项目（监理）（监理费：116.292 万元）

341

###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44030520210053002001

标段名称: 侨城北公园项目（监理）

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 116.292000万元

中标工期: 1174

项目经理(总监): 欧阳毅新



本工程于 2021-07-15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8-2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8-26

查验码: 5848270524088205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侨城北公园项目】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CRLCJ-NS16-QCB01-JL-211001

202109-021

委托人（全称）：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业主（全称）：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孔小凯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焱

业主（全称）：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法定代表人：张玉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三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侨城北公园项目（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侨城东路北侧，北侧临近广深高速
3. 工程规模：本项目占地面积约 67078.94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半地下停车场、园林景观、园林建筑、山体边坡绿化、休闲设施、给排水、电气、绿化、道路、栈桥等。建设项目总投资暂定 9373 万元。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
- 工程等级：市政公用工程一级、房屋建筑工程三级
5. 投资性质：政府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9373 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施工阶段工程监理收费的计费额）：7604 万元
7.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工程范围及内容：侨城北公园项目施工准备阶段监理，设计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工程施工监理及后续保修阶段监理工作。具体范围详见技术要求。
8. 其它：上述第 6 点工程概算均为暂定，以最终发改批复为准。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 附录 B 《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三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欧阳毅新，身份证号码：41071119680425151X，注册号：  
31008144

##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壹佰壹拾陆万贰仟玖佰贰拾元整（¥ 1162920.00）。  
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万元）	勘察阶段（万元）	设计阶段（万元）	施工阶段（万元）	保修阶段（万元）	设备监造（万元）	其他服务（万元）
工程监理	/	/	/	110.7543	5.5377	/	/
项目管理	/	/	/	/	/	/	/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	/	/	/	/	/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21 年 10 月 15 日 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止，总计 1174 日历天。其中：

- 施工阶段：自 2021 年 10 月 15 日 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止，共 443 日历天；
- 保修阶段：自 2023 年 1 月 1 日 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止，共 731 日历天。

具体服务期限起始时间以委托人发出的进场通知为准。

## 七、三方承诺

- 监理人向业主及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
- 业主向监理人承诺，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1 年 9 月。

2. 订立地点：深圳市。

3. 本合同壹式拾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肆份，监理人执贰份，业主执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另一份送深圳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留存。

（以下无正文）

委托人：华润（深圳）有限公司（盖章）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大冲一路 18 号华润置地大厦 E 座二楼  
邮编：518052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监理人: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滨河大道与益田路交界东南皇都广场 3 号楼 813-816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业主: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盖章) 

住所: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2021.9.23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侨城北公园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代建单位(公章):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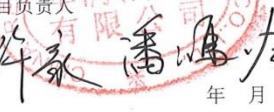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3月22日

发出日期: 2023年3月22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已完成园林景观、建筑工程、管道工程、路灯照明工程、挡墙护坡工程、标识工程、室外配套设施、拆除及新砌围墙工程等合同约定工程内容。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施工中严格按照施工规范要求施工，经施工单位自检，监理工程师核查，符合要求，主控项目符合设计及工程验收规范的要求，一般项目均在允许偏差内，检验结果符合要求。	
	设备安装	符合工程验收规范。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代建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欧阳毅新 注册号: 44030010000000000000 注册日期: 2025.11.19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侨城北公园项目绿化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代建单位（公章）:

华润 (深圳) 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3月22日

发出日期:

2023年3月22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侨城北公园项目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侨城东路北侧，北侧临近广深高速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占地面积约67078.94M <sup>2</sup>	工程造价（万元）	762.512459
结构类型	绿化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施工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2-19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总施工单位	广东城基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政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 规规定 的其他 验收文 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已按设计和合同约定内容完成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建设单位	代建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3月2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3月22日	(公章) 欧阳毅新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31008144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3月22日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3月2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3月2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3月22日
	广东城基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有效期限:2023年3月22日至2026年6月07日		

## 4、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

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一览表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	合同价(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工程类别	工程所在地	备注
1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监理	总投资38000万元	616.3521	2024.4.11 (竣工)	市政绿道	深圳市南山区	履约良好
2	环银湖水库碧道建设工程（监理）监理	总投资7791.24万元	110.03	2022.9.14 (竣工)	市政碧道	深圳市罗湖区	履约良(80分) 获市奖
3	常兴路拓宽改造工程（学府路-桃园路）监理	总投资4947万元	102.83	2021.8.10 (竣工)	市政道路	深圳市南山区	履约良好(81.91分)
4	地铁5、9号线南山绿化恢复工程监理（南山书城站至荔林站及荔湾站标段）	总投资1978.300418万元	42.8576	2021.7.29 (竣工)	市政绿化提升	深圳市南山区	/
5	盐梅路改造工程(监理)	总投资105917万元	954.9288	2022.5.10 (在建)	市政道路	深圳市盐田区	履约良(80.21分)

1.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监理（简化招标）（监理费：616.3521万元）





合同编号: 2019S263JL001

##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

### 监理服务合同

委托人: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经公开招标，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监理）（简化招标）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3. 工程规模：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全长约 3.7km，连接燕清溪碧道，经过麒麟山庄、紫荆山庄，再到西丽水库管理处，同时与大沙河生态长廊联通起来。沿线结合绿道周边地形、地貌、水文、生态环境等优质自然条件，适度打造品质活力的休闲空间、安全舒适的观景平台和引人入胜的玩赏景点，同时开展绿道配套服务设施、绿化提升、给排水、电力照明、智慧城市等工程的建设，并应预留与周边城市片区功能、其他绿道的衔接条件。示范段总投资估算约 38000 万元，其中建安费约 32300 万元。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二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7. 其它：本项目监理包括工程施工前期准备阶段的咨询和配合服务；工程全过程的质量、进度、成本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合同、信息等方面协调管理、竣工验收及保修期的监理。保修阶段的配合服务工作，保修阶段检查和记录工程质量缺陷，对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审核修复方案，监督修复过程并验收，审核修复费用。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崔胜男，联系方式：\_\_\_\_\_身份证号码：430902198510046518  
注册号：44018913

####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暂定合计总金额为（大写）：陆佰壹拾陆万叁仟伍佰贰拾壹元整  
(¥ 6,163,521.00 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587.002	29.3501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21 年 09 月 01 日起至 2025 年 02 月 27 日止，总计 1276 日历天，具体以开工令为准。其中：

- 施工阶段：自 2021 年 09 月 01 日起至 2023 年 02 月 27 日止，共 545 日历天；
- 保修阶段：自 2023 年 02 月 28 日起至 2025 年 02 月 27 日止，共 731 日历天；

#### 七、双方承诺

-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 八、合同订立

- 订立时间：2021 年 9 月 18 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

3.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叁份。

委托人：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盖章） 受托人：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住所：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_\_\_\_\_(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_\_\_\_\_(签章)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项目景观工程一标段  
(简化招标)

建设单位（公章）：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2023年4月11日

发出日期：2023年4月11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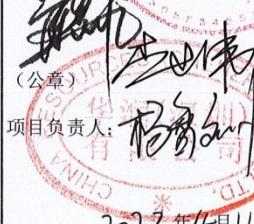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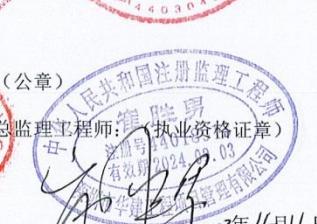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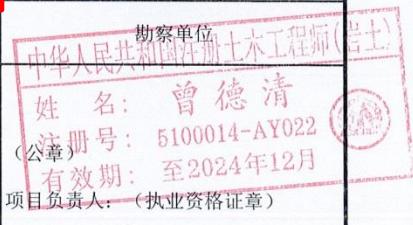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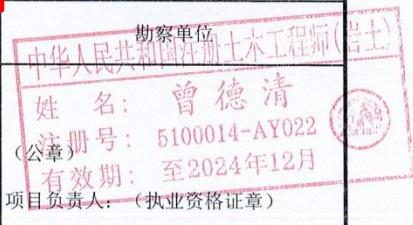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项目景观工程一标段（简化招标）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道路全长1.5km	工程造价（万元）	6973.874017
结构类型	沥青混凝土路面	开工日期	2022年2月28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3年4月11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登记号	202203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信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翰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 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合格。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符合要求
	设备安装	符合要求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p>（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4月11日</p>	 <p>（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4月11日</p>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p>（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4月11日</p>	 <p>（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4月11日</p>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p>（公章） 姓名：曾德清 注册号：5100014-AY022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4月11日</p>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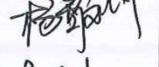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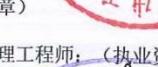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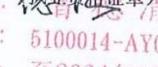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项目景观工程三标段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4月11日

发出日期: 2023年4月11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项目景观工程二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Y302与沁园路交叉口附近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建筑面积约为15000m <sup>2</sup>	工程造价（万元）	12798.8
结构类型	混凝土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22年6月8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3年4月11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查站	监督登记号	2022049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翰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查站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中建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 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工程完成情况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1. 土建工程所含地基基础、主体结构、装饰装修、屋面、绿化、道路、附属等分部工程，验收均达到合格。 2. 各种工程材料及设备质量证明文件齐全，质量合格；施工过程的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3. 有关使用安全、使用功能和的检测资料完整，合格；均满足设计文件及有关技术规范的要求。 各分部工程通过中间分部验收。	
工程质量情况	设备安装	1. 设备工程所含给排水、电气、照明等分部工程，验收均达到合格。 2. 各种工程材料及设备质量证明文件齐全，质量合格；施工过程的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3. 有关使用安全、使用功能和的检测资料完整，合格；均满足设计文件及有关技术规范的要求。 各分部工程通过中间分部验收。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p>华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p> <p>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11日</p> <p>（公章）</p>	<p>监理单位</p> <p>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4月11日</p> <p>（公章）</p>	<p>施工单位</p> <p>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11日</p> <p>（公章）</p>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p>分包单位</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勘察单位</p> <p>（公章）</p>	<p>（公章）</p>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p>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11日</p> <p>（执业资格证章）</p>	<p>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11日</p> <p>（执业资格证章）</p>	<p>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11日</p> <p>（执业资格证章）</p>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项目景观工程三标段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程署（深圳）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4月11日

发出日期: 2023年4月1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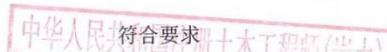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项目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项目景观工程三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工程造价（万元）	7427.8236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2年7月21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3年4月11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登记号	2022125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路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翰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深圳市正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2023年4月11日		合格
法律法规 规定的其他 验收文件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情况	设备安装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 display: inline-block;">符合要求</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土木工程师(岩土)</div> <div>姓名: 曾德清</div> <div>注册号: 5100014-AY022</div> <div>有效期: 至2024年12月</div> </div>
工程未达到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span>建设单位</span>    <span>(公章)</span>  <span>项目负责人: 李伟</span>  <span>2023年4月1日</span>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span>监理单位</span>    <span>(公章)</span>  <span>总监理工程师: 周华</span>  <span>执业资格证章</span>  <span>2023年4月1日</span>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span>施工单位</span>    <span>(公章)</span>  <span>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span>  <span>粤1442017201850137(00)</span>  <span>市政</span>  <span>2024.11.18</span> </div> </div>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项目西丽湖路地下管  
线扩容工程（简易招标）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4月11日

发出日期: 2023年4月1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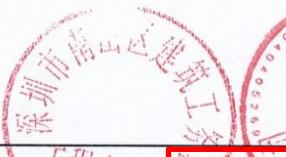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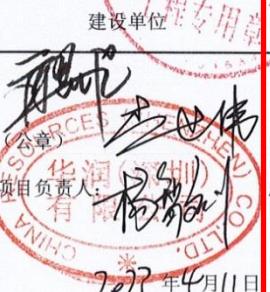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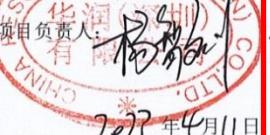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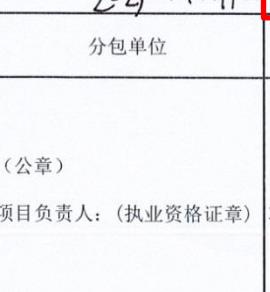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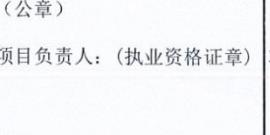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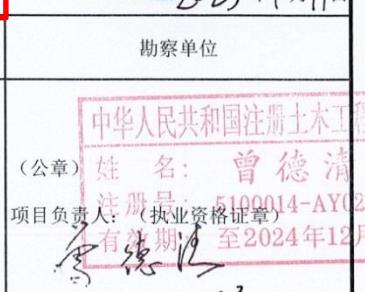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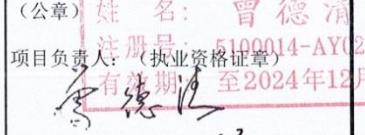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项目西丽湖路地下管线扩容工程（简易招标）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工程造价（万元）	2685
结构类型	市政管网	开工日期	2022年4月16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3年4月11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登记号	2022085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信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翰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 的其他 验收文 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合格。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符合要求
	设备安装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李世伟 (公章)  2023年4月1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李晓娟 执业资格证章 项目负责人: 李晓娟 (执业资格证章)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公章)  曾德清 (执业资格证章) 项目负责人: 曾德清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2023年4月11日	2023年4月11日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深圳市

规划局

深圳市

建设

华源  
CHINA  
RESOURCE

设计

中国建筑

建设

中国建工

务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项目绿化工程（简  
易招标）（重新招标）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4月11日

发出日期: 2023年4月11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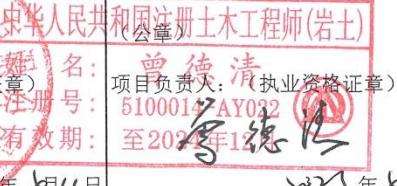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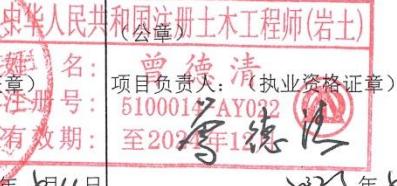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项目绿化工程（简易招标）（重新招标）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工程造价（万元）	2161.8673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2年9月12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华创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翰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精恒工程检验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3年3月15日	表D.0.2	验收合格

##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绿化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绿化工程符合要求)
	设备安装	符合要求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 履约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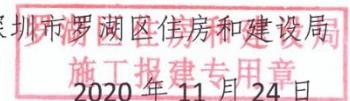
## 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评价期限	2021年09月1日至2023年04月11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水利水电工程监理甲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D3栋203	
法定代表人	王焱	电话	15814425357	项目负责人	崔胜男	电话 18688957653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项目			承包范围	具体详见合同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合同价	32000(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1年09月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年02月27日		合同工期 545(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2年02月28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3年04月11日		实际工期 437(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2	技术经济实力					
3	施工过程管理					
4	进度控制					
5	配合与服务					
6	资金支付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85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60≤总分<84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总分<59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签认或拒签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 2.环银湖水库碧道建设工程（监理）（监理费：110.03万元）

## 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建设工程开工复函

罗建施函第[2020]041号

来文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来文日期	2020-11-20				
工程编号		项目序号					
简 复 内 容	<p><u>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u>            你单位负责建设的<u>环银湖水库碧道建设工程</u>，已确定了施工、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u>中深建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u>、项目经理<u>米学东</u>，项目经理执业注册号<u>粤 144182004864</u>。            监理单位：<u>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u>、项目总监<u>崔胜男</u>，项目总监执业注册号<u>44018913</u>。            你单位务必做好对该工程的质量监督和安全监督，并接受罗湖区建设工程事务监督管理中心对该工程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此复         </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2020年11月24日         </div> <tr> <td>备注</td><td colspan="3">2021年8月4日项目总监由李子玉(44014331)变更为崔胜男(44018913)</td></tr>			备注	2021年8月4日项目总监由李子玉(44014331)变更为崔胜男(44018913)		
备注	2021年8月4日项目总监由李子玉(44014331)变更为崔胜男(44018913)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20-440303-77-01-014532001001

标段名称: 环银湖水库碧道建设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 110.030000万元



中标工期: 1095

项目经理(总监): 李子玉

本工程于 2020-09-0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0-09-29



验证码: 4485604946311983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工程编号 : \_\_\_\_\_

环银湖碧道 合同编号 : 2020-002

#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

## 合同

工程名称 : 环银湖水库碧道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 深圳市罗湖区

委托人 :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 :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环银湖水库碧道建设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3. 工程规模：主要建设内容为在银湖水库沿线建设碧道，全长 1.85 公里，其中包括但不限于：园建工程、绿化工程、临时防护及基础工程、拆除工程等。项目投资总概算 8891.24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7139.74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081.47 万元，预备费 411.06 万元。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8891.24 万元

7. 其它：工程承包范围的最终解释权归委托人。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合同文件解释顺序以专用条款 1.2.2 为准。

###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李子玉，身份证号码：410926197907020431，注册号：44014331

###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9 条补充条款第 9.4 条《监理酬金的计取与支付》的计取，本工程监理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壹佰壹拾万零叁佰元整  
(¥1100300 元)。

实际监理酬金=施工阶段监理收费+保修阶段监理收费

=1047900+52400=1100300 元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20 年 9 月 30 日起至 2023 年 9 月 29 日止，总计日历 1095 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20 年 9 月 30 日起至 2021 年 9 月 29 日止，共 365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2021 年 9 月 30 日起至 2023 年 9 月 29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0 年 9 月 29 日。
2. 订立地点：罗湖区深南东路 2028 号罗湖商务中心 9 楼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3. 本合同一式 拾壹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陆 份。

委托人：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盖章）

住所：深圳市罗湖商务中心 9 楼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盖章）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东南国际广场 3 号楼 813-815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盖章）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环银湖水库碧道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代建)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9月14日
发出日期:	2022年9月14日

工程名称: 环银湖水库碧道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代建)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9月14日

发出日期: 2022年9月14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环银湖水库碧道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银湖片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长1845米	工程造价（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结构	开工日期	2020年11月24日
施工许可证号	罗建施函第【2020】041号	竣工日期	2022年6月24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心	监督登记号	FH2020040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代建)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中深建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北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中北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大地创想建筑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鹏盛达工程测试有限公司 深圳市业昕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2年9月13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同意验收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开工复函）	2020年11月24日	罗建施函第【2020】041号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	/	
工程竣工报告	2022年6月24日	市政管-4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022年9月13日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2022年9月13日	市政竣·通-6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2022年9月13日	市政竣·通-7	
工程质量保修书			

## 一、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李杨
副组长	崔胜男、米学东
组员	唐江南、袁学民、郑静岚、姚艺林、朱学炳、袁俊峰、简键敏、王伟又、郑杰、戴永常、吴从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土建	李杨	袁俊峰、郑杰、戴永常、郑静岚
设备	崔胜男	袁学民、姚艺林、简键敏、王伟又、吴从
工程质控资料	米学东	李炫、唐江南、朱学炳

###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二、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 名 称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 定	实测实量 评 定	评定等级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主体结构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装饰与装修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绿化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桥面系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照明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通信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监控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附属结构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水土保持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标识标牌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人才元素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傅敏波	大地创想	国建		傅敏波
2.	王伟文	大地创想	电气		王伟文
3.	许建鸿	大地创想	给排水		许建鸿
4.	徐建军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徐建军
5.	黄海东	中深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黄海东
6.	王海峰	中化	院长		王海峰
7.	陈晓	乙名易	项目		陈晓
8.	陈晓	乙名易	项目		陈晓
9.	吴永红	罗湖学宫	技术		吴永红
10.	曾江南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曾江南
11.	刘伟	-	专业		刘伟
12.	李松	中建	生产		李松
13.	胡鹏举	中深建设	技术		胡鹏举
14.	姚志林	中海建设	技术		姚志林
15.	王峰	中深建设	质控		王峰
16.	邵东	中化	设计负责		邵东
17.	戴永亮	中化	勘察负责		戴永亮
18.	陈晓峰	大地创想	设计负责		陈晓峰
19.	袁学民	华建	专业		袁学民
20.	唐海均	中建七局	负责人		唐海均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本工程已经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同意验收使用。
	设备安装	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同意验收使用。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高柳 2022年9月14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9月14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9月14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9月14日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戴永东 2022年9月14日

获奖



## 履约评价

##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履约评价表（监理）-2022年第二季度

工程名称			环银湖水库碧道建设工程	承包商负责人	崔胜男
承包商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得分			80	评价时间	2022年7月5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建设单位经办人	于红、吴定鑫
序号	分项内容	满分分值	评价标准	得分情况	
一	人员配备	24			
1	人员数量要求	4	4分：配备监理人员的数量满足合同及监理工作的实际要求并能及时到位，人员调整得到业主的认可； 2分：配备监理人员的数量基本满足合同及监理工作的实际要求并能到位，人员调整得到业主的认可； 0分：配备监理人员的数量不满足合同及监理工作的实际要求。	3	
2	专业配置要求	10	10分：配备的监理人员的专业满足监理合同要求且各专业人员保持稳定； 6分：配备的监理人员的专业基本满足监理合同要求且各专业人员保持相对稳定； 0分：配备的监理人员专业不满足监理合同要求且各专业人员调换频繁。	7	
3	项目总监要求	10	10分：项目总监常驻现场且该总监具有高度责任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 6分：项目总监基本常驻现场且该总监具有责任心、具有一定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 0分：项目总监未常驻现场或该总监无责任心、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差。	8	
二	履约质量	34			
4	前期及设计阶段	3	4分：能够认真主动地完成监理合同约定的前期阶段各项监理工作； 2分：能够完成监理合同约定的前期阶段各项监理工作； 0分：不能够完成监理合同约定的前期阶段各项监理工作。	2	
5	施工准备阶段	5	5分：能够认真主动地完成监理合同约定的施工准备阶段各项监理工作； 3分：能够完成监理合同约定的施工准备阶段各项监理工作； 0分：不能够完成监理合同约定的施工准备阶段各项监理工作。	4	
6	工程质量控制	5	5分：监理质量符合监理合同的要求，监理工程师能够严格地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以及设计文件、建设工程承包合同和监理合同，对工程施工质量实施有效监理并对施工质量尽到监理责任； 3分：监理质量基本符合监理合同的要求，监理工程师基本能够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以及设计文件、建设工程承包合同和监理合同，对工程施工质量实施有效监理并对施工质量尽到监理责任； 0分：监理质量不符合监理合同的要求，监理工程师不能够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以及设计文件、建设工程承包合同和监理合同，对工程施工质量实施有效监理并对施工质量尽到监理责任。	3	

7	安全生产 监督管理	5	<p><b>5分：</b>监理安全符合监理合同的要求，监理工程师能够严格地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对工程安全实施监理并承担监理责任；对中型项目和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编制安全监理方法和控制要点，能监督施工企业按照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安全技术措施和安全专项施工方案组织施工，及时制止违规施工作业。</p> <p><b>3分：</b>监理安全基本符合监理合同的要求，监理工程师基本能够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对工程安全实施监理并承担监理责任；对中型项目和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编制安全监理方法和控制要点，基本能监督施工企业按照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安全技术措施和安全专项施工方案组织施工，制止违规施工作业。</p> <p><b>0分：</b>监理安全不符合监理合同的要求，监理工程师不能够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对工程安全实施监理并承担监理责任；对中型项目和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未编制安全监理方法和控制要点，未能监督施工企业按照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安全技术措施和安全专项施工方案组织施工，未及时制止违规施工作业。</p>	4
8	合同管理	5	<p><b>5分：</b>能够及时公正地按照监理合同及监理规范的要求执行工程变更、工程延期、费用索赔、分包转让、争端仲裁和确认承包人违约等有关合同管理的工作内容；</p> <p><b>3分：</b>基本能够按照监理合同及监理规范的要求执行工程变更、工程延期、费用索赔、分包转让、争端仲裁和确认承包人违约等有关合同管理的工作内容；</p> <p><b>0分：</b>不能够按照监理合同及监理规范的要求执行工程变更、工程延期、费用索赔、分包转让、争端仲裁和确认承包人违约等有关合同管理的工作内容；</p>	4
9	资料管理	5	<p><b>6分：</b>能够认真及时地按照监理合同要求做好监理记录、监理月报和各种档案资料（包括行政档案、财务支付档案和技术档案）的管理工作；</p> <p><b>3分：</b>基本能够按照监理合同要求做好监理记录、监理月报和各种档案资料（包括行政档案、财务支付档案和技术档案）的管理工作；</p> <p><b>0分：</b>不能够按照监理合同要求做好监理记录、监理月报和各种档案资料（包括行政档案、财务支付档案和技术档案）的管理工作。</p>	5
10	工程变更 、预结算 审核	6	<p><b>6分：</b>能够准确详细地按照监理合同要求审核工程变更、预算、结算，且预算、结算结果与审定价误差率小于5%（不含5%）</p> <p><b>3分：</b>基本能够按照监理合同要求审核工程变更、预算、结算，且预算、结算结果与审定价误差率在5%—10%之间（不含10%）；</p> <p><b>0分：</b>不能够按照监理合同要求审核工程变更、预算、结算，且预算、结算结果与审定价误差率在10%以上（含10%）。</p>	4
三	进度控制	10		
12	进度控制	10	<p><b>10分：</b>能够认真主动地控制项目的各阶段工期使其未超过施工合同工期；</p> <p><b>6分：</b>基本能够控制项目各阶段工期使其未超过施工合同工期；</p> <p><b>0分：</b>不能够控制项目各阶段工期或因监理工程师的责任造成施工合同工期延后。</p>	6
四	协调配合 与服务	17		
13	配合情况	8	<p><b>8分：</b>能够依法、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和依法推动施工单位的工作；</p> <p><b>5分：</b>基本能够依法、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和依法推动施工单位的工作；</p> <p><b>0分：</b>不能够依法、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和依法推动施工单位的工作；</p>	8
14	检验设备 的配置	5	<p><b>5分：</b>检验设备的配置按招标文件及监理合同满足现场施工要求；</p> <p><b>3分：</b>检验设备的配置按招标文件及监理合同基本满足现场施工要求；</p> <p><b>0分：</b>检验设备的配置按招标文件及监理合同不满足现场施工要求；</p>	5

15	诚信情况	4	4分：在没有得到相应许可的情况下，不对外公开涉及任何机密的资料；无串通施工、咨询等单位弄虚作假的现象； 2分：在没有得到相应许可的情况下，基本做到不对外公开涉及任何机密的资料；无串通施工、咨询等单位弄虚作假的现象； 0分：在没有得到相应许可的情况下，对外公开涉及任何机密的资料；有串通施工、咨询等单位弄虚作假的现象。	4
五	第三方安全质量评估	15	15分：第三方评价结果为优秀 10分：第三方评价结果为合格 0分：第三方评价结果为不合格	13
六	直接判定为“不合格”的情形	/	1、未经甲方批准，擅自更换总监理工程师（或总监代表）。 2、在工程建设中，存在弄虚作假、虚报冒报等行为，致使政府认定的部门审定结算价超过监理审核结算价20%的。 3、未发现或发现但未按程序处理施工单位在工程质量、计量、签证等方面弄虚作假行为，给甲方造成了实际损失的。 4、发生收受贿赂或与施工单位串通损害业主利益行为。 5、项目第三方安全质量评价结果不合格。 6、法律法规、招标文件、合同规定的其他情形。	
	合计	100		80

注：规定的评分指标中，招标文件或合同无委托实施的内容，不计人评分，其分值按百分比折算后计人其他指标中或对总得分按百分比进行折算。



表扬信

#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 表扬信

中深建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自深圳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街道、社区作为疫情防控的主战场，任务十分繁重，防疫工作力量紧缺，在战“疫”关键时刻，贵司环银湖水库碧道建设工程项目闻令而动，积极响应，踊跃参与到疫情防控工作中来，第一时间选派李杨、朱士通、崔胜男等3名同志下沉到街道、社区防疫一线，同时间赛跑、与疫情斗争，谱写了共克时艰的战“疫”之歌。

疫情就是命令，防控就是责任。面对黄贝街道黄贝岭疫情，贵单位干部职工挺身而出，冲锋在前，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坚决筑牢防输入、防扩散、防输出的严密防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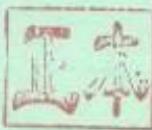
贵单位的鼎力支持和深情厚意，彰显了共克时艰、共渡难关的责任担当，展现了患难与共、同舟共济的真情相助，擦亮了“先锋精神、奋斗文化”的罗湖底色。在此，对贵单位讲政治顾大局，全力支援街道、社区防疫工作予以肯定，对参与疫情防控的全体下沉干部职工作出的突出贡献和付出的辛勤努力予以表扬，并致以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我们相信，只要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切实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就一定能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 3. 常兴路拓宽改造工程（学府路-桃园路）监理（监理费：102.83 万元）





合同编号: 2020S320JL002

##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常兴路拓宽改造工程（学府路-桃园路）监理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委托人: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4月版

##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经公开招标，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常兴路拓宽改造工程（学府路-桃园路）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3. 工程规模：项目位于南山区大新片区常兴路（学府路-桃园路），南起现状学府路，北至现状桃园路，全长 557.7 米。现状为双向两车道，外加单侧停车位和非机动车道，两侧人行道树池宽约 1.5 米，人行道宽约 2.5 米。改造后道路红线宽 20-20.5 米，双向四车道，设计速度 20km/h，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工程内容主要包括道路、交通、给排水、电气、燃气等工程。项目投资匡算为 4947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暂估 3929 万元。具体以施工图纸为准。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三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3929 万元

7. 其它： /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崔胜男，身份证号码：43090219850046518，注册号：44018913

####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壹佰零贰万捌仟叁佰元整（¥1,028,300.00）。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暂定自 2020 年 8 月 30 日起至 2023 年 03 月 27 日止，总计 940 日历天。具体以开工令为准。其中：

1. 决策阶段：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暂定自 2020 年 8 月 30 日起至 2021 年 03 月 27 日止，共 210 日历天，2021

年 1 月 1 日前完成机动车道及东侧人行道；

5. 保修阶段：暂定自 2021 年 03 月 28 日起至 2023 年 03 月 27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 七、双方承诺

1.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0 年 9 月 16 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

3. 本合同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一份。

委托人：

（盖章）受托人：

（盖章）

住所：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1006 号 816

邮编：

邮编：518017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_\_\_\_\_（签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_\_\_\_\_（签章）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44250100010000001422  
0755-83070911

电子邮箱：443749571@qq.com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 常兴路拓宽改造工程（学府路-桃园路）施工

验收日期: 2021年8月10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常兴路拓宽改造工程（学府路-桃园路）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规模	道路全长557.711m	工程造价（万元）	3929
结构类型	沥青混凝土路面	工程用途	市政道路
施工许可证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10.16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登记号	2020093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中基发展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证号	B111028101-4/1
施工单位	深圳市信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D144147668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E144010347
设计单位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A112002462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验收组织

由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专业组。

## 1、验收组

组长	李达伟
副组长	王巍
组员	刘俊尧、崔胜男、谭林伟、陈少东、李铁硬、刘惠娟

##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工程	李达伟	刘俊尧、崔胜男、谭林伟、陈少东、李铁硬、刘惠娟
给排水工程	王巍	刘俊尧、崔胜男、谭林伟、陈少东、李铁硬、刘惠娟
电气工程	王巍	刘俊尧、崔胜男、谭林伟、陈少东、李铁硬、刘惠娟
交通工程	李达伟	刘俊尧、崔胜男、谭林伟、陈少东、李铁硬、刘惠娟
绿化工程	李达伟	刘俊尧、崔胜男、谭林伟、陈少东、李铁硬、刘惠娟

##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员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 名 称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 定	实测实量 评 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合格	良好	合格	合格
给排水工程	合格	良好	合格	合格
电气工程	合格	良好	合格	合格
交通工程	合格	良好	合格	合格
绿化工程	合格	良好	合格	合格

##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 名	工作 单位	职 称	职 务	签 名
王巍	卫海蜀			王巍
庄伟伟	区海蜀			庄伟伟
刘俊虎	区海蜀			刘俊虎
肖海勇	深圳市华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肖海勇
谭松伟	深圳市信宇建筑工程项目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谭松伟
陈少东	-- --		技术负责人	陈少东
李琳硬	中基发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琳硬
高海勇	大鹏市政		技术负责人	高海勇

##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施工符合设计及技术规范要求，外观观感良好，施工技术资料齐全，工程质量符合验收标准，满足使用要求，质量评定等级为合格。

验收日期：2021年8月10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 履约评价



当前位置：首页 &gt; 政务公开 &gt; 部门信息公开 &gt; 工程履约评价

##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2021年自建竣工项目履约评价汇总表（监理单位）

时间：2022-01-26 来源：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分享到：



序号	监理单位	工程名称	得分	总监	评价等级
1	深圳市特发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南科大深港微电子学院过渡用房装修工程二期	86.5	余四宏	良好
2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西丽南路拓宽改造	86.1	王维地	良好
3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国际创新谷过渡校区装修工程	83	刘向新	良好
4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常兴路拓宽改造工程（学府路桃园路）	81.93	崔胜男	良好
5	深圳市恒大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执勤二中队营房改造	81.5	徐恒伟	良好
6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育才中学学生公寓楼加层改造工程	81	王维地	良好
7	深圳市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南山区武装部大楼修缮工程	75.5	程勋	合格
8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桂庙路快速化改造（一期）工程红线外道路提升工程	73.5	王东	合格
9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南海大道下穿工程（高新中二道下穿南海大道）改造	72.425	徐世斌	合格
10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南油市政广场周边规划支路	67.6	陈锐滨	合格

#### 4. 地铁 5、9 号线南山绿化恢复工程监理（南山书城站至荔林站及荔湾站标段）（监理费：42.8576 万元）

##### 南山区小型建设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码：XXBD-2020-09-11-2854

子项目名称：地铁5、9号线南山绿化恢复工程监理（南山书城站至荔林站及荔湾站标段）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建设单位联系人：黄工 联系电话：26160969

招标方式：南山区小型建设工程预选库发包

中标单位：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单位联系人：金波 联系电话：15112591406

中标价：42.857600万元

计划开工日期：2020-09-18 计划竣工日期：2021-01-15

所属预选库：南山区政府投资项目2019-2021年度市政公用工程监理预选库（市政公用二级工程且单项合同估算价100万以下（不包含100万）的工程监理）

本工程于（2020年09月11日）通过南山区小型建设工程预选库完成发包。工程具体内容为：

（绿化工程监理）

招标人及中标人双方应在 30 内按照该预选库招标文件及子项目招标内容签订本项目承发包合同，合同格式参见本预选库合同范本。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09-11)

刻字

合同编号: 2020-0196

##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 地铁 5、9 号线南山绿化恢复工程监理（南山书城  
站至荔林站及荔湾站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委托人: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受托人: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版

##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地铁 5、9 号线南山绿化恢复工程监理（南山书城站至荔林站及荔湾站标段）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3. 工程规模：/
4. 工程类别：城市园林绿化 工程等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万元
7. 其它：/

受托人须承诺遵守《南山区建设工程预选库管理办法》（深南府规[2019]1号）及其修订的规定和解释。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崔胜男，联系方式：18688957653 身份证号码：

430902198510046518, 注册号: 44018913

###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 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 人民币 肆拾贰万捌仟伍佰柒拾陆元整(暂定价) 小写:(¥) 428576 元(暂定价)。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万元)	勘察阶段(万元)	设计阶段(万元)	施工阶段(万元)	保修阶段(万元)	设备监造(万元)	其他服务(万元)
工程监理	/	/	/	42.8576	/	/	/
项目管理	/	/	/	/	/	/	/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	/	/	/	/	/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20 年 09 月 21 日 起至 2021 年 01 月 18 日 止, 共 120 日历天(具体以开工令为准)。其中:

1. 决策阶段: 自   /   起至   /   止, 共   /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 自   /   起至   /   止, 共   /   日历天;
3. 设计阶段: 自   /   起至   /   止, 共   /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 自 2020 年 09 月 21 日 起至 2021 年 01 月 18 日 止, 共 120 日历天(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5. 保修阶段: 自   /   起至   /   止, 共   /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 自   /   起至   /   止, 共   /   日历天;
7. 其他服务: 自   /   起至   /   止, 共   /   日历天。

### 七、双方承诺

1.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 提供房屋、资料、设备, 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20 年 09 月 11 日。
2. 订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3. 本合同一式 捌 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双方各执 肆 份。

(本页为地铁 5、9 号线南山绿化恢复工程监理(南山书城站至荔林站及荔湾站标段) 合同签订页)

委托人：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受托人：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皇都广场C座 816

邮编：

邮编： 518017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签章)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  
健世纪支行

账号：

账号： 4425 0100 0100 0000 1422

电话：

电话： 0755-83037091

传真：

传真： 0755-83037091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443749571@qq.com

## 竣工验收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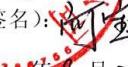
**地铁 5、9 号线南山绿化恢复工程(南山书城站至荔林站及荔湾站标段)**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地铁 5、9 号线南山绿化恢复工程(南山书城站至荔林站及荔湾站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开工日期	2020 年 10 月 8 日
设计单位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完工日期	2021 年 4 月 6 日
承包单位	广东潮通建筑总承包工程有限公司	工期	181 (天)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1978.300418 (万元)
绿化内容	绿化工程、园建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等	绿化面积	约 45000 m <sup>2</sup>
工程概况：			
工程范围包括南山书城站、南山书城站-南油站区间、南油站、南油西站、荔林站及 5 号线荔湾站等，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绿化工程、园建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清理场地、原有苗木迁移等。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无			

第 1 页 共 2 页

竣工验收、移交、接管结论：

本工程成活养护期已满,2021年9月24日,经组织建设、施工等单位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工程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工程质量法规、规范、标准的要求,竣工资料齐全,建设、施工等单位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工程,同意通过竣工验收,办理移交接管手续。

承包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2021年9月24日	建设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2021年9月24日
设计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2021年9月24日	接管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2021年9月24日
监理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2021年9月24日	其他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年 月 日

## 5.盐梅路改造工程（监理）（监理费：954.9288万元）



1232

盐	项目编号: 2022 -
工	合同编号: 深合字- 866
务	流水号: 9679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正本

#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 盐梅路改造工程（监理）

发包人: 深圳市盐田区建筑工程事务署

承包人: 深圳市华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盐田区建筑工程事务署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盐梅路改造工程（监理）

2.工程地点：深圳市盐田区

3.工程规模：本项目位于盐田区，改造范围西起盐田食街、东至揹仔角检查站，全长约11.31km，城市次干道，时速为30km/h。大梅沙段、小梅沙段及揹仔角海洋公园段机动车道为双向4车道，其余路段机动车道为双向2车道，道路标准横断面宽度为12m~30.5m。包括道路工程、岩土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等。

4.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一级

5.投资性质：财政资金100%

6.工程概算投资额：109517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71000万元

7.其它：/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 1.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3.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4.专用条款；
- 5.通用条款；
- 6.附录：附录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项目总监

项目总监姓名：崔胜男，身份证号码：430902198510046518，注册号：44018913

###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5.1条《酬金计取》的有关规定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的签约酬金合计暂定价总金额为（大写）：玖佰伍拾肆萬玖仟贰佰捌拾捌元整（小写：¥9549288.0000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909.456	45.4728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暂定酬金计算过程如下：

#### 1、施工阶段监理酬金

(1)、施工阶段监理酬金基价：

$$=[991.4 + (1255.8 - 991.4) \times (71000 - 60000) / (80000 - 60000)]$$

$$=1136.82 \text{ 万元}$$

(2)、施工阶段监理酬金基准价：

$$=\text{施工阶段监理酬金基价} \times \text{专业调整系数} \times \text{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times \text{高程调整系数}$$

$$=1136.82 \times 1.0 \times 1.0 \times 1.0$$

$$=1136.82 \text{ 万元}$$

(3)、施工阶段监理酬金：

$$=\text{施工阶段监理酬金基准价} \times (1 + \text{浮动幅度值})$$

$$=1136.82 \times (1 + (-20\%))$$

$$=909.456 \text{ 万元}$$

#### 2、保修阶段监理酬金

$$=\text{施工阶段监理酬金} \times 5\%$$

$$=909.456 \times 5\%$$

$$=45.4728 \text{ 万元}$$

附：《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表》（施工监理服务酬金基价按该表采用直线内插法确

定施工监理服务酬金基价）

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表

序号	计费额	收费基价 单位：万元
1	500	16.5
2	1000	30.1
3	3000	78.1
4	5000	120.8
5	8000	181.0
6	10000	218.6
7	20000	393.4
8	40000	708.2
9	60000	991.4
10	80000	1255.8
11	100000	1507.0
12	200000	2712.5
13	400000	4882.6
14	600000	6835.6
15	800000	8658.4
16	1000000	10390.1

注：计费额大于 1000000 万元的，以计费额乘以 1.039%的收费率计算收费基价。其他未包含的其收费由双方协商议定。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期限自 2022年04月19日起至2025年08月31日止，总计 1230 日历天。（实际合同工期以实际施工工期加上 2 年保修期）其中：

- 1.决策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 2.勘察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 3.设计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 4.施工阶段：自 2022年04月19日起至2023年08月31日止，共 500 日历天；
- 5.保修阶段：自 2023年09月1日起至2025年08月31日止，共 730 日历天；
- 6.设备监造：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 7.其他服务：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 七、双方承诺

- 1.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
- 2.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2年5月10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盐田区海景二路工青妇大楼17楼。

3. 本合同一式10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5份。

委托人：（盖章）



住所：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滨河大道与益田路交界东南皇都广场3号楼813-816

邮编：518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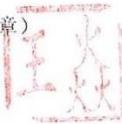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深圳蛇口支行

账号：3381 5010 0100 1991 15

电话：0755-830370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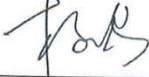
传真：/

电子邮箱：443749571@qq.com



## 履约评价

施工（监理）合同履约评价报告（季度评价）  
(2023年度第2次评价)

项目名称	盐梅路改造工程		
合同名称	盐梅路改造工程		
合同金额	954 万元	合同类别	监理合同
履约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履约单位项目 经理、技术负责人	无 (变更记录: <u>无</u> ) (变更记录: <u>无</u> ) (变更记录: <u>无</u> )		
合同履约起止时间	2021年4月19日至2023年8月31日		
所处建设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前期报建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期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结算保修阶段		
召开履约评价会议时间	2023年7月11日		
牵头部室 评价得分	得分: 80.21 分;		
牵头部室 综合评价意见	第二季度履约评价等级为中等。		
评价人员签名			
相关部室 评价得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同部 相应内容评价: 分 <input type="checkbox"/> 办公室 相应内容评价: 分		
其他评价指标	当季度发生违反有关廉政问题相关规定情形的: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当季度发生经质检和检测部门认定在工程中使用假冒伪劣材料或偷工减料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当季度发生一般质量事故或发生一般安全事故: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当季度相关建设行为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列为负面清单的: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季度综合得分	得分: 80.21 分; 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分管领导 审批意见			
履约评价结果 反馈情况	履约单位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已将履约评价报告发放履约单位		
履约单位 反映情况	如履约单位认为评价结果不公正, 可在收到本报告后的5个工作日内, 书面向我署办公室的工作人员反映情况, 工作人员电话: 22322382。		

## 5、备注

附表 1：资信要素一览表填报模板

投标人根据资信要素自行统计。为方便招标人整理汇总各投标人资信要素信息，请各投标人提供《资信要素一览表》，并按资信要素一览表填报模板。

资信要素名称	填报模板	备注
企业资质	企业资质为：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房屋建筑工程甲级	1、提供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原件备查。
<u>项目负责人资格</u> （含近 12 个月社保）	<p>项目负责人：崔胜男（姓名）</p> <p>项目负责人资格：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p> <p>项目负责人社保：2024 年 8 月-2025 年 8 月。</p>	<p>1. 提供项目负责人注册证书原件扫描件；</p> <p>2. 提供项目负责人近 12 个月（本工程截标之日前 12 个月）社保证明扫描件（如截标之日前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p> <p>3.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p> <p>（1）项目负责人社保页码：8</p> <p>（2）项目负责人资格页码：5-7。</p>
<u>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优先提供园林绿化工程（不超过五项）</u>	<p>1. 完工时间：2023 年 4 月 11 日，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监理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616.3521 万元。</p> <p>2. 完工时间：2024 年 9 月 26 日，大沙河生态长廊景观项目（监理） I 标段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528.2445 万元。</p> <p>3. 完工时间：2020 年 9 月 8 日，罗田森林公园监理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196.7567 万元。</p> <p>4. 完工时间：2025 年 2 月 14 日，南山商业文化中心区景观水池改造项目（监理）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122.754255 万元。</p>	<p>1. 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完工验收时间、验收结论进行标记。</p> <p>2.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p> <p>（1）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项目 1：10-13；项目 2：34-38；项目 3：64-68；项目 4：81-92；项目 5：98-102；项目 6：107-111</p> <p>（2）完工验收报告页码；项目 1：14-33；项目 2：39-63；项目 3：项目 4：69-80；项目 5：103-106；</p>

	<p>5. 完工时间: 2023 年 3 月 9 日, 大浪文化公园景观提升工程监理工程 (工程名称), 合同价: 118.380605 万元。</p> <p>6. 完工时间: 2023 年 3 月 22 日, 侨城北公园项目 (监理) 工程 (工程名称), 合同价: 116.292 万元。</p>	<p>项目 6: 112-118</p> <p>(3) 指标数据页码; 项目 1: 12; 项目 2: 36; 项目 3: 66; 项目 4: 84; 项目 5: 100; 项目 6: 109</p> <p>(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 (如有): 无。</p>
<p><u>项目负责人</u> <u>近五年(从本工</u> <u>程截标之日起倒</u> <u>推) 同类工程</u> <u>(业绩类别: 市</u> <u>政公用工程, 优</u> <u>先提供园林绿化</u> <u>工程(不超过五</u> <u>项)</u></p>	<p>项目负责人: 崔胜男 (姓名)</p> <p>1. 完工时间: 2023 年 4 月 11 日, 环西湖绿道 (一期) 示范段监理工程 (工程名称), 合同价 616.3521 万元。</p> <p>2. 完工时间: 2022 年 9 月 14 日, 环银湖水库碧道建设工程 (监理) 监理工程 (工程名称), 合同价 110.03 万元。</p> <p>3. 完工时间: 2021 年 8 月 10 日, 常兴路拓宽改造工程 (学府路-桃园路) 监理工程 (工程名称), 合同价 102.83 万元。</p> <p>4. 完工时间: 2021 年 7 月 29 日, 地铁 5、9 号线南山绿化恢复工程监理 (南山书城站至荔林站及荔湾站标段) 工程 (工程名称), 合同价 42.8576 万元。</p> <p>5. 完工时间: 2022 年 5 月 10 日, 盐梅路改造工程 (监理) 工程 (工程名称), 合同价 954.9288 万元。 (在建)</p>	<p>1. 证明资料要求: 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项目负责人姓名、完工验收时间、验收结论进行标记。</p> <p>2. 证明资料页码 (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 依据文件顺序标注, 包括:</p> <p>(1) 项目负责人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项目 1: 120-123, 项目 2: 144-148, 项目 3: 162-166, 项目 4: 174-178, 项目 5: 181-187</p> <p>(2) 项目负责人姓名签字签章页码; 项目 1: 127、130、134、138、142, 项目 2: 155, 项目 3: 172, 项目 4: 180, 项目 5: /</p> <p>(3) 指标数据页码; 项目 1: 122, 项目 2: 147, 项目 3: 164, 项目 4: 176, 项目 5: 183</p> <p>(4) 完工验收报告页码; 项目 1: 124-143, 项目 2: 149-161, 项目 3: 167-173 项目 4: 179-180, 项目 5: /</p> <p>(5)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 (如有): 无。</p>